

公司代码：688717

公司简称：艾罗能源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新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耀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产能扩张、产业布局的整体战略规划，同时公司需持续的研发投入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拟于2024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后现金分红，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150,000,000元，且不高于18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8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艾罗能源、公司	指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历次修订版本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实际控制人	指	李新富、李国妹夫妇
中电投融和新能源	指	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电投融和租赁	指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峡金石	指	长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曾用名“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金石	指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睿泽	指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三峡睿源	指	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桑贝	指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贤涌金	指	杭州聚贤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百承	指	杭州百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桑尼能源	指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桑尼有限	指	杭州浙大桑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桑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桑尼能源的前身
金贝能源	指	浙江金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PV	指	太阳能光伏效应（Photovoltaics，简称 PV），又称为光生伏特效应，是指光照时不均匀半导体或半导体与金属组合的部位间产生电位差的现象
光伏发电	指	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Solar Power System）的简称，是一种利用太阳电池半导体材料的光伏效应，将太阳光辐射能直接转换为电能的一种新型发电系统，有独立运行和并网运行两种方式
分布式光伏发电	指	在建筑物屋顶等用户场地附近建设，运行方式以用户侧自发自用、余电上网，且以配电系统平衡调节为特征的光伏发电
集中式光伏发电	指	利用荒漠、盐碱地等，集中建设大型光伏电站，发电直接并入公共电网，接入高压输电系统供给远距离负荷
三相	指	是由三个频率相同、电势振幅相等、相位差互差 120° 角的交流电势组成的电源，三相交流电的用途很多，工业中大部分的交流用电设备，例如电动机，都采用三相交流电
单相	指	一根相线（俗称火线）和一根零线构成的电能输送形式，必要时会有第三根线（地线），用来防止触电；在日常生活中，多使用单相电源，也称为照明电
光伏逆变器、逆变器	指	并网逆变器、储能逆变器
并网逆变器	指	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设备之一，其作用是将太阳能组件发出的直流电转化为交流电，除可以将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外，输出的交流电可以与电网的频率、相位同步。并网逆变器需要连接电网，断开电网不能工作，需要检测并网点电网情况后再进行并网
储能逆变器	指	储能逆变器是光伏储能系统的核心设备。当光伏能量充足时，

		光伏能量通过储能逆变器优先给负载供电，多余能量通过储能逆变器给电池充电；当光伏能量不足时，电池电能通过储能逆变器放电给负载供电。储能逆变器既有助于光伏能量提高发自用率，也能根据峰谷电价差进行能源管理，从而提高用户经济效益。同时，也可以给电网提供削峰填谷、平滑功率输出等支撑作用
BMS、电池管理系统	指	监测电池的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信息，并对电池的状态进行管理和控制的装置
EMS、能量管理系统	指	经济、高效、可靠地对可再生能源发电、储能充放电以及与电网的双向功率传输进行优化计算和调度的系统
瓦（W）、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功率单位：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kWh、度	指	能量量度单位，表示一件功率为一千瓦的电器在使用一小时之后所消耗的能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艾罗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olaX Power Network Technology (Zhejia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olaX 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新富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2年3月2日，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80号浙江科技产业大厦1203室；2013年2月1日变更为：桐庐县桐庐经济开发区石珠路288号；2024年3月18日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500
公司网址	www.solaxpower.com.cn

电子信箱	ir@solaxpower.com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盛建富	闻婷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278号
电话	0571-58597001	0571-58597001
传真	0571-58597002	0571-58597002
电子信箱	ir@solaxpower.com	ir@solaxpow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艾罗能源	688717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磊、李朝蒙、胡进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 人姓名	刘奇、宁博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1 月 3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4,472,959,966.07	4,611,795,493.70	-3.01	832,666,35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6.12	62,874,51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0,295,279.35	1,120,514,286.25	-7.16	65,030,37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88,914.59	896,967,811.98	-29.25	108,900,758.09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0,453,396.59	1,283,431,663.32	238.19	149,339,261.31
总资产	5,355,179,866.68	3,230,253,608.25	65.78	861,110,882.9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8.87	9.45	-6.14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8.87	9.45	-6.14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8.67	9.34	-7.17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3	158.31	减少99.68个百分点	5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9	156.39	减少99.10个百分点	55.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5	3.27	增加2.88个百分点	6.6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9.25%，主要原因系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和职工薪酬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65.78%，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238.19%，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以及营业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99.6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以及营业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2.8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满足新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产品迭代等战略发展需要持续引进研发人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导致全年研发费用较上一年明显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72,429,142.15	1,426,629,311.95	608,115,864.98	465,785,64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421,142.55	471,901,335.01	42,898,558.92	46,396,36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2,389,641.14	462,126,912.03	41,624,762.21	34,153,96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171,059.93	103,134,782.68	-81,579,738.16	18,862,810.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2,156.20		-47,008.06	-79,845.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90,361.98		17,435,899.01	5,501,199.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4,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				

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975.49		-317,400.79	-9,021,320.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1,058.78		2,380,166.56	-1,444,110.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4,322,122.49		13,496,523.60	-2,155,856.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受全球能源结构向光伏等清洁能源转型的进程不断推进，户用光伏储能鼓励政策陆续出台，能源价格高企带来的居民用电成本上升以及储能系统度电成本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户用光伏储能系统经济性凸显，全球户储需求增加，市场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目前市场整体渗透率水平不高，未来仍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受欧洲国家户储终端安装工人不足等原因使得渠道商库存有所积压，以及欧洲电力价格回落等因素叠加影响，导致户储市场需求有所减少。在此背景下，公司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保持了主营业务的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7,296.00 万元，同比下降 3.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61.74 万元，同比减少 6.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029.53 万元，同比减少 7.16%。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全球化为发展视野，扩大产品的销售，提高公司营业收入。

（一）持续拓展市场，致力于为全球户用储能用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

国外市场方面，公司产品销往全世界 80 多个国家，包括德国、捷克、意大利、英国和西班牙等，主要销售区域集中于欧洲等发达国家。公司在持续巩固原有优势区域欧洲市场基础上，利用自身产品、品牌及客户服务优势，积极拓展包括南非地区、北美地区、亚洲地区市场。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持续推进国内光储充一体化产品落地及应用推广。公司凭借在户用产品领域的产品及经验优势，积极开发国内户用储能应用场景，加速光储充一体化应用在国内的布局。

（二）持续强化研发能力，以技术创新为发展动力，丰富产品线及产品应用领域

公司以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研发项目，结合自身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推动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不断丰富产品线，以满足客户动态需求变化，持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一方面，公司针对不同地区不同客户的市场需求，对现有产品进行了快速迭代升级，不断完善现有产品功能；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开发适用于工商业储能的大功率储能逆变器（50kW 以上）和大容量储能电池（100 度电以上），同时投入针对微型逆变器的研发，以满足特定的市场需求，上述产品研发进展顺利，预计 2024 年将陆续推向市场。

（三）积极布局产能，优化供应链保障及产品交付能力，提升规模化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提升供应链的保障能力。在供应链建设基础上，协同研发体系及生产制造系统，通过募投项目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的建设，持续优化设备配置，提高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提高整体生产效率。

产线方面，公司打造智能装备和企业资源管理系统高效协同的智能制造系统，能够有效提升生产品质，保障公司产品交付能力。2024年1月，公司位于桐庐县的户用储能系统未来工厂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3年浙江省未来工厂”。

（四）推进公司资本运作

2023年5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浙江艾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2023年12月底，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2024年1月3日科创板上市。自此，公司发展进入了新的篇章。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力量，助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未来将坚持以“储能系统”为核心，全面实施“光储产业链一体化”战略，并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技术创新为驱动力，健全全球技术服务体系，拓展市场渠道，进一步提升品牌价值，致力于成为行业内领先的智慧能源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际知名的光伏储能系统及产品提供商，主要面向海外客户提供光伏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以及并网逆变器，应用于分布式光伏储能及并网领域。

自2012年设立以来，公司持续专注于储能领域技术研发，并重视前沿技术与创新产品产业化探索。公司通过优化电路拓扑结构以及控制算法，提升产品的性能参数及可靠性、安全性，并降低成本，在充放电转换效率、功率控制响应、电池循环使用寿命、逆变器转换效率、功率密度等核心技术指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公司“一种并网逆变器的继电器吸合控制方法及控制装置”荣获2023年首届浙江省知识产权发明专利一等奖；主导的“网源友好型智能光储系统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了2020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并率先在“虚拟电厂”领域应用，已在英国伯明翰、布里斯托、利兹等地区实施并为电网提供调频支持。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户用型储能锂离子电池”等7项产品被认定为“浙江省首台（套）产品”，2024年1月，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布了2023年度浙江省首台（套）装备名单，公司“户用光伏储能系统”获评国内首台（套）装备。

公司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企业”，建有“浙江省艾罗光储智慧能源研究院”、“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获批“浙江省科技领军企业”、“浙江省未来工厂”等荣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设有西安、深圳、苏州、杭州四大研发中心，共有研发人员802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35.76%，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692人，占

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86.28%。经过多年自主研发累积，公司已围绕储能技术、电力技术领域形成 20 项核心技术。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54 项，包含发明专利 41 项（含 3 项境外发明专利）。

公司产品累计取得了超过 1100 项国内外认证，销售区域覆盖德国、捷克、意大利、英国和西班牙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被可再生能源领域知名调研机构 EuPD Research 认定为“逆变器顶级品牌（德国、波兰、意大利、澳大利亚、英国、希腊）”和“储能顶级品牌（英国）”。

2、主要产品情况

（1）储能系统及产品

公司储能系统及产品指在光伏发电等系统中引入储能单元，实现光伏发电、负载供能、能量存储和电网接入等功能，主要由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等产品组成。

①储能逆变器

储能逆变器由 MPPT 单元、充放电单元、逆变单元等核心硬件单元及其相关控制模块等构成，是公司储能系统最核心的部分。

公司储能逆变器产品主要适用于家庭储能、中小型工商业储能场景，功率覆盖 3.0kW-30.0kW，用户可根据需求选择。公司产品已取得德国市场、美国市场、日本市场等全球众多国家准入资格。公司产品如下所示：



序号	产品简介	产品简介
1	X1-AC 单相交流耦合 系列	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5.0kW；电池电压范围 80V~480V，电池充/放电效率 97.0/97.0%； 充放电转换时间小于 2s，支持虚拟电厂和调频应用；防护等级 IP65
2	X1-Hybrid G4 单相系列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7.5kW；支持 150%超配和 1.1 倍功率过载； MPPT 电压范围 70V~550V，每路 MPPT 最大 16A 直流输入电流；电池电压范围 80V~480V，电池充/放电效率 97.0/97.0%； 并网/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最大效率 97.6%，欧洲效率 97%；支持虚拟电厂，防护等级 IP65

序号	产品简介	产品简介
3	X1-Fit G4 单相交流耦合 系列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7.5kW；电池电压范围 80V~480V， 电池充/放电效率 97.0/97.0%； 并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支持虚拟电厂和调频应用，防护等级 IP65
4	X3-Hybrid G4 三相系列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5.0~15.0kW；支持 150%超配和 1.1 倍 功率过载； MPPT 电压范围 180V~950V，组串输入支持最大 16A 直流输入电流； 并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最大效率 98%，欧洲效率 97.7%；支持虚 拟电厂，防护等级 IP65
5	X3-Fit G4 系列 三相交流耦合 系列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5.0~15.0kW； 电池电压范围 180V~650V，最大效率 98%，电池充/放电效率 97.0/97.0%； 并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支持虚拟电厂，防护等级 IP65
6	X3-Ultra 三相系列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15.0~30kW； MPPT 电压范围 160V~950V，具备 6 组串 3 路 MPPT，组串输入支持最 大 36A 直流输入电流，支持 200%超配和 2 倍离网功率过载； 并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最大效率 98%，欧洲效率 97.7%；支持虚 拟电厂，防护等级 IP65

② 储能电池

储能电池主要由电池管理系统（BMS）和电芯构成，其中，BMS 负责电池的检测、评估、保
护、均衡以及通信等功能，电芯负责能量存储。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生产 BMS 的能力，并持续优化 BMS 算法，提高储能电池整体性能、可靠
性和安全性，建立技术护城河。公司储能电池产品兼顾了放电深度的同时，还具备较长循环使用
寿命。储能电池产品如下：



序号	系列名称	产品简介
1	T58	电量 5.8kWh，集成双向直流空开，防护等级 IP65；

序号	系列名称	产品简介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电芯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模组，配合自主研发生产的 BMS，采用主从分布式设计架构，支持电量扩展、电芯均衡、远程监控和升级
2	T30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电量 3.0kWh，集成双向直流空开，防护等级 IP65； 电芯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模组，配合自主研发生产的 BMS 和电池加热技术，采用主从分布式设计架构，支持电量扩展、电芯均衡、低温工作、远程监控和升级
3	T50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电量 5kWh，集成双向直流空开，防护等级 IP65；采用快速层叠式安装； 电芯采用磷酸铁锂电池模组，配合自主研发生产的 BMS，采用主从分布式设计架构，支持电量扩展、电芯均衡、远程监控和升级
4	HS25/HS36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电量 5.1kWh~33.2KWh，防护等级 IP65，可堆叠模块，安装快捷； 容量范围大，可根据客户需求灵活配置； 最大 45A 连续充电和放电电流，具备电池加热技术能够在低温环境工作，采用软启动保护电池和逆变器免受突然浪涌的影响
5	HR25/HR36 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电量 5.1kWh~33.2KWh，可堆叠模块，安装快捷；容量范围大，可根据客户需求灵活配置； 通过严格的测试及认证流程，能够远程监控和升级，能够实现本地数据采集及分析
6	T45 三元锂储能电池	电量 4.5kWh，集成双向直流空开，防护等级 IP65； 电芯采用三元锂电池模组，配合自主研发生产的 BMS，采用主从分布式设计架构，支持电量扩展、电芯均衡、远程监控和升级
7	T63 三元锂储能电池	电量 6.3kWh，集成双向直流空开，防护等级 IP65； 电芯采用三元锂电池模组，配合自主研发生产的 BMS，采用主从分布式设计架构，支持电量扩展、电芯均衡

③户用储能系统一体机

公司创新采用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一体化设计，集成了直流开关、交流空开、电池空开、交流漏电保护器、并网切换接触器等模块，推出“储能一体机”新产品，整体结构更加紧凑，用户

接线更为便利。公司储能一体机产品介绍如下：

J1-ESS一体机	X1-ESS一体机	X3-ESS一体机	A1-ESS一体机	X1/X3 IES一体机
				
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5.9kW 电池容量范围 5.8kWh~17.3kWh	额定功率范围 3.0~7.5kW 电池容量范围 3kWh~12kWh	额定功率范围 5.0~15.0kW 电池容量范围 6kWh~12kWh	额定功率范围 3.8~7.6kW 电池容量范围 10kWh~20kWh	额定功率范围 3.0~8.0kW 电池容量范围 5kWh~20kWh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1	J1-ESS 系列一体机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5.9kW；支持 3 路 MPPT，每路电流 14A 支持 150%超配；离网同时支持 100V、200V 输出； 采用高效单相三线制控制技术，能够匹配单相三线电网，支持每相不平衡输出和零功率输出
2	X1-ESS 系列一体机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0~7.5kW，电池充放电电流 30A；支持 1.5 倍光伏输入，支持 1.1 倍功率输出； 搭载公司生产 T30 储能电池，采用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一体化设计，产品整体结构更加紧凑；支持防逆流，防护等级达到 IP66
3	X3-ESS 系列一体机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5.0~15kW，电池充放电电流 30A；支持 1.5 倍光伏输入，支持 1.1 倍功率输出； 搭载公司生产 T30 储能电池，采用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一体化设计，产品整体结构更加紧凑；支持防逆流，防护等级达到 IP66
4	A1-ESS 系列一体机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 3.8~7.6kW，最大拥有 3 路 MPPT，每路 MPPT 支持最大 16A 工作电流，支持 1.5 倍光伏输入；电池充放电电流达 54A；AC 支持 1.1 倍功率输出； 系列支持智能负载控制、防逆流控制、发电机输入等功能，防护等级达到 NEMA 4X； 搭载公司生产 T50 储能电池，采用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一体化设计，产品整体结构更加紧凑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5	X1/X3-IES 系列一体机	并网/离网额定输出功率范围单相 3-8kW，三相 5-15kW，搭载储能电池可搭建 5KWh~30KWh 储能系统；低启动电压，电池充放电电流达 50A；并离网切换时间小于 10ms；

2、并网逆变器产品

光伏并网逆变器是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设备之一。并网逆变器作为光伏电池板与电网的接口装置，将光伏组件所发直流电能转换成交流电能并传输到负载或者并入电网，并网逆变器是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模块，除了将直流电转换成交流电外，该设备还能够控制光伏组件的最大功率点追踪，提高光伏发电效率。






组串式光伏逆变器方面，公司现有 X1-Mini、X1-Boost、X1-Smart、X3-Mic、X3-Pro、X3-Mega 和 X3-Forth 等多个产品系列并网逆变器产品，功率覆盖 0.6kW 至 150kW，可满足户用、工商业及分布式光伏电站需求；此外，公司将原有多系列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例如 X1-Mini G4 产品、X1-Boost G4 产品、X1-Smart G2 产品均为原有系列产品的升级款。具体如下：



序号	系列名称	产品简介
1	X1-Mini G4 单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0.6~3.6kW，支持 150%输入超配和 1.1 倍输出功率过载；MPPT 电压范围 45V~550V，最大效率 98%，欧洲效率 96.5%；启动电压 50V，额定输入电流 14A；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6
2	X1-Boost G4 单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3~6kW，支持 150%输入超配和 1.1 倍输出功率过载；MPPT 电压范围 75V~580V，拥有 2 路 MPPT，每路 MPPT 额定输入电流 14A；启动电压 100V，最大效率 97.8%，欧洲效率 97%；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6
3	X1-Smart-G2 单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6~8kW，支持 150%输入超配和 1.1 倍输出功率过载；MPPT 电压范围 100V~530V，拥有 2 路 MPPT；启动电压 100V，最大效率 97.4%，欧洲效率 96.8%；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5
4	X3-Mic G2 三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3~15kW，支持 150%输入超配和 1.1 倍输出功率过载；MPPT 电压范围 120V~980V，每路 MPPT 额定电流 16A；启动电压 180V，最大效率 98.5%，欧洲效率 98%；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5
5	X3-Pro G2 三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8~30kW，支持 150%输入超配和 1.1 倍输出功率过载；MPPT 电压范围 120V~980V，最高拥有 3 路 MPPT，每路 MPPT 额定电流 32A；启动电压 180V，最大效率 98.3%，欧洲效率 97.8%；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5
6	X3-Mega G2 三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50~60kW，可支持 1.1 倍输出过载；MPPT 工作电压范围 180~1000V，拥有 6 路 MPPT，12 路直流输入，每路 MPPT 额定电流 32A；启动电压 200V，最大效率 98.4%，欧洲效率 98.1%；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 IP66
7	X3-Forth 三相系列	输出功率范围 80~150kW，可支持 1.1 倍输出过载；MPPT 电压范围 180~1000V，拥有 12 路 MPPT，24 路直流输入，每路 MPPT 额定电流 32A；启动电压 200V，最大效率 99%；工作温度范围-25℃~60℃，防护等级达到 IP66

3、配件及其他

配件及其他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图示	功能
数据监控模块		<p>1、包括 PocketWiFi、PocketLAN、Pocket4G 三个主要系列；</p> <p>2、用户接入系统的实时运行数据能够接入互联网，传输至智慧能源管理软件，实现设备能耗数据实时采集；</p> <p>3、断网续传，记录断网期间运行数据并在网络恢复后上传</p>
数据集合控制器		<p>1、在使用多台储能逆变器情况下，可采用数据集控盒监控多个设备并完成大批量数据处理任务；解决了同一系统内多台逆变器之间控制逻辑不同的矛盾并进行统筹管理；</p> <p>2、结合能源管理平台，智能化切换逆变器工作模式，最大化经济效益；结合能源管理平台，自定义智能控制场景，自动化执行控制动作</p>
智能充电桩		<p>1、具备智能充电模式，具有经济模式、光伏优先模式、快充模式和负载均衡模式，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模式切换；</p> <p>2、该产品能够和公司并网逆变器、储能逆变器协调控制，可与光伏储能共同组成家庭户用“光储充”系统</p>
连接盒 (MATEBOX)		连接盒（MATEBOX）集成了储能系统中必要的直流开关、交流断路器、电池断路器等，解决了客户端对安全器件的选型和采购问题，减少了系统接线错误的可能性，使得安装更加便利
智慧能源管理软件		<p>1、智慧能源管理软件为用户提供能量变化决策、能源数据传输和采集、实时检测控制、运维管理分析等功能；</p> <p>2、用户可可视化客户端“Solax Cloud Web”和“Solax Cloud APP”获取信息，控制负载设备</p>

注：智慧能源管理软件又称为“SolaxCloud 平台”

公司智慧能源管理软件为用户提供可视化信息查看及操作界面，实现数据传输、存储，以及为售后人员提供设备工作数据，此外，公司智慧能源管理软件还能进一步实现智能预测、虚拟电厂（VPP）等应用提供支撑。

配件主要包括数据监控模块、数据集合控制器、智能充电桩及连接盒（MATEBOX），配合公司逆变器等产品使用，报告期内单独向客户进行销售；智慧能源管理软件报告期内该软件不作为产品进行单独销售，用户购买公司并网逆变器、储能逆变器等产品后，可自行登录或者下载应用软件安装使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服务流程，以此实现对产品从采购到售后服务各个环节的有效控制。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采+战略备货”的采购模式，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采购主要由采购中心统筹负责。采购中心根据生产预测制定月度采购计划，结合生产部门实际所需综合考量评估需求、库存等信息，经审批后下发申购单。采购中心根据采购需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核价，供应商依据物料采购需求反馈报价单。公司根据原材料市场行情、供应商综合实力以及比价结果确定合作方，确保采购成本合理性。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后下发经过审核的采购订单，供应商有效确认后回传确认，采购部门按照交期排程跟催货物，收到货物后送质检部门检验入库。品质中心对来料信息核对无误后，按检验标准进行来料检验并登记检验记录，检测合格后放行入库。物料入库后采购中心与供应商就入库数据对账，编制对账单，核对无误后开发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中心制定的供应商准入标准，通过综合评审后方可成为合格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合格供应商选择阶段主要考虑供应商的资质信誉、需求物料的匹配性、生产能力、供货质量、交货及时性、供货价格、售后服务等因素，综合比较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合格供应商管理阶段，公司建立了供应商定期评估标准与供应商分级淘汰标准，根据供应商定期评估结果以及日常供货表现，对供应商实施动态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长期销售预测+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根据备货和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销售中心依据客户订单和未来销售预测制定的销售计划，并结合库存数量、海外备货需求及产能等因素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再根据年度计划进一步细化并编制月度生产计划，进而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结合库存、产能落实采购、生产安排，以满足公司整体销售计划。

公司主要产品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并网逆变器产品核心竞争力体现在电路设计和控制算法。在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为原材料供应提供保障基础上，公司强化生产管理和品质管控有利于提高产品性能；生产工艺改良又能进一步指导产品硬件及软件优化设计。

公司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少量 PCB 贴片工序根据产能需求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公司选取的外协加工厂商具有独立、成熟的生产能力，采用标准化生产工艺，能够按照订单约定的技术参数进行加工。公司对委外加工产品质量严格把关，外协加工产品返回生产部门后，均需经过严格的检验，产品测试合格后进入下一生产工序。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包括贸易商、系统集成商和 ODM 客户。

针对贸易商、系统集成商、ODM 客户三类客户所对应销售模式如下：

贸易商：贸易商采购光伏逆变器、储能电池等设备并将产品销售给下一级贸易商或者系统集成商。公司直接向贸易商客户进行销售，销售完成后，由贸易商客户自行决定向下一级客户销售的产品定价及市场区域。

系统集成商：系统集成商能够为客户提供光伏电池板、光伏逆变器、储能电池及其他光伏发电及储能系统所需设备的集成服务，在系统集成施工完毕后交付给终端客户。

ODM 客户：公司与新能源领域的大型全球跨国企业或在特定国家具有明显行业优势的新能源产品供应商合作，为该类客户提供储能电池及逆变器产品及技术支撑，并借助合作方销售渠道及终端客户服务优势，迅速进入当地市场。公司以 ODM 模式与该类客户合作，根据客户的产品规格、性能要求等完成自主设计、开发和制造，最后将产品直接销售给新能源产品供应商，由其自由决定后续销售。

4、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独立自主研发为主导的研发模式，以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研发项目，结合自身发展战略规划，积极推动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积极将行业内前沿技术应用于产品开发，不论是在器件选型、电路设计方面，还是在算法优化、软件迭代方面，持续投入研发力量，持续向产品轻量化、小型化、高效率发展，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

公司以项目制形式实施研发计划，并将研发项目分阶段进行管理，通过项目开发实现产品更新迭代以及技术累积。公司产品围绕户用光伏储能系统，其产品设计既要考虑复杂工况对产品可靠性、安全性的要求，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同时保证最优成本，提供产品经济性。同时，公司市场主要分布在境外，产品设计需要兼顾各个不同国家的安规设计要求、电力网络参数及市场准入认证，不同市场的准入门槛又进一步提高了对研发团队研发能力的要求。

(三) 公司主要产品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产品为储能电池、储能逆变器和并网逆变器，主要应用于分布式光伏储能以及光伏并网领域。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储能电池业务属于“1.3 电子核心产业”之“1.3.4 高端储能”行业；储能逆变器、并网逆变器业务属于“6.3 太阳能产业”之“6.3.1 太阳能产品”行业。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随着可再生能源的大力推广、鼓励政策持续推行、家用光伏系统装机量持续提高，以及能源价格上涨、居民电价高企和峰谷电价差异加大等因素，用电侧储能项目在全球范围内迎来爆发。2020 年-2022 年，户用储能市场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全球新增户用储能装机规模从 2.80GWh 增长

至 7.98GWh，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69%，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5.95GWh。

户用储能系统市场主要分布在海外，主要集中于海外欧洲、美国、澳大利亚等能源价格高、居民电价高的地区。相较于海外市场，中国市场现阶段主要以发电侧储能项目为主，主要原因是国内居民电价大幅低于国外地区，特别是大幅低于欧洲、美国、澳大利亚等地区的居民电价，国内居民应用户用储能系统对用户经济性提升并不突出。

目前，欧洲是全球最大的户用储能市场，其市场规模仍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储能行业政策和规划的坚决推行，居民高企电价带来的能耗负担，进一步推动了欧洲户用储能市场快速增长。2019 年，欧盟提出“CEP 计划”，大力支持户用储能的发展；2020 年，欧洲户用储能装机累计达到了 1.8GWh，成为全球最大的户用储能市场；2021 年，欧洲储能新增投运规模达到 2.8GWh，户用储能仍是重要组成部分；2022 年，欧盟进一步提出“REPowerEU”，加大可再生能源领域的投资，加速光伏系统建设。欧洲地区 2022 年新增装机规模 4.62GWh，占全球当年新增装机总量 58%，欧洲地区目前装机量稳步上升，预计 2025 年年度新增装机规模将达到 7.27GWh，2030 年将达到 16.34GWh。2023 上半年，欧洲储能实现装机容量 7.3GWh，其中户储装机容量约 4.6GWh，大储与工商业储能合计实现装机容量 2.7GWh。

德国是欧洲地区最大的户用储能市场，根据 EASE（欧洲储能协会）统计，2022 年德国户用储能新增装机规模为 1.5GWh，德国地区发展户用储能时间较长，政策环境相对稳定，新增装机量有望稳定持续增长。根据 EESA（储能领跑者联盟）统计，2023 年 1-9 月，德国地区户用储能新增装机规模达到了 3.51GWh，全年新增装机量将大幅超过 2022 年装机规模。

尽管 2023 年户用储能市场受库存消纳影响，户用储能产品厂商出货量增长有所放缓，但户用储能市场装机需求仍然保持较高水平。全球户用储能市场仍然延续高速增长，根据 EESA（储能领跑者联盟）预计，2023 年全球主要户用储能产品应用国家装机量有望达到 12.23GWh，与 2022 年全球新增户用储能装机规模 7.98GWh 相比，大幅增长。

（2）基本特点

户用光伏储能系统市场的高速增长主要驱动因素包括各类鼓励政策持续落地推行、居民用电成本持续上升、光伏储能系统度电成本持续下降、海外电力供应稳定性较弱等，具体如下：

①居民用电成本持续上升，用户用电经济性诉求明显

户用储能产品能够解决居民能耗需求问题，为居民缓解高昂用电成本，是户用储能市场规模近两年高速增长最直接的原因。近年来，随着能源供应紧张问题突显，欧洲主要国家电价快速上涨，并维持较高状态；同时，欧洲国家能源进口依赖严重，近期欧洲国家能源价格波动较大，增加了居民对电能供应的担忧。

受益于制造商制造效率不断提高和供应链管理体系持续完善，长期来看，储能系统中核心设

备例如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等成本呈下降趋势，光伏度电成本、光伏储能系统成本亦呈下降趋势。

②富余电能存储，自发自用水平提高，户用储能系统经济优势明显

除了光伏储能系统度电成本在持续下降之外，利用户用光伏储能系统提高电力自发自用水平、利用峰谷电价差提升储能度电收益，用于延缓和降低电价上涨带来的风险已经成为德国、比利时、日本、澳大利亚等居民用电价格高企的国家和地区应用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同时，随着“光伏上网电价（FIT）”和“净计量电价”之类的家用光伏补贴政策到期和削减，光伏电力自发自用经济性显著高于光伏发电上网，提高了居民在家庭户用光伏系统基础上配置储能系统的动力，提高进一步推动了户用光伏储能系统市场增长。光伏行业发展将从政策驱动时代逐步进入市场化运营时代，光伏补贴政策的调整促使用户改变以往电力上网的获益方式，而更倾向于将富余电能存储自用，从而节省电费支出。

③海外电力基础设施持续老化等原因，电力供应稳定性亟需增强

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供给的增加，电芯等原材料价格下降；另一方面，海外国家基础电力设施陈旧造成居民用电不稳定等问题依然存在，短期内仍需要借助户用储能力量解决用户痛点。欧美国家人均用电量较高，德国、美国和澳大利亚 2020 年年人均用电量分别为 9857/12235/6771kWh，远超过中国人均 5297kWh 的用量。参考东吴证券行业研究报告，以欧洲地区为例，假设搭建 5kW 储能逆变器+10kWh 储能电池的户用储能系统，以及居民自用电量 10kWh/天情况下，不考虑上网，每日节省电费约 4 欧元，回报周期为 6~9 年，若考虑补贴因素，回报周期可缩短至 2~3 年。

（3）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储能逆变器、并网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产品，上述产品涵盖了电力电子、储能技术、软件工程、结构工程等多个学科领域，产品的核心技术在于“硬件+软件”的研发设计。

公司产品通过应用复杂情况下的 MPPT 追踪技术、储能微网控制技术、快速并网功率控制技术、并网无缝切换技术、组串式并网逆变器电路及控制技术、弱电网多台并网机谐振抑制技术、电池系统均衡技术、基于大数据的 SOC 算法技术以及电池系统多重保护技术等核心技术，实现软件控制算法与硬件电路的配合。

硬件是嵌入式软件运行的载体，嵌入式软件的算法是功能实现的基础，软件与硬件呈现耦合关系，共同影响产品性能参数。公司拥有的软件算法包括嵌入式软件和软件平台，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其中，嵌入式软件需要与电路结合发挥其功能，公司部分发明专利内涵了部分核心嵌入式软件，例如用于 180 度相角裂相电网的并网逆变器防逆流控制方法等；软件平台则指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分析和管理软件。

储能逆变器和并网逆变器方面，公司采用 SiC 器件+IGBT 器件方案，进一步优化电路拓扑结

构及产品小型化设计。电路拓扑结构优化最终体现在产品性能指标提升，例如逆变器产品通过应用优化 MPPT 单元电路结构及算法，提升 MPPT 追踪效率；采用新型多电平拓扑以及对应的控制策略和调制方法，提升转换效率等。

储能电池方面，公司储能电池产品应用了自主研发并生产的 BMS 系统，通过电路拓扑结构及与之适配的软件算法，解决并优化电池管理系统包括采样精度、荷电状态估计（SOC）、均衡以及热管理等技术难点。例如，公司通过优化采样电路结构，提高采样精度，将单体电芯电压采样精度在全温度范围内降低至 3 毫伏以内，规避外界环境温度波动对采样精度的影响；采用基于扩展卡尔曼滤波算法的二阶改进电池模型，将 SOC 精度提高到 3%以内；通过外部大电流均衡方式，解决了系统均衡过慢的问题，可实现系统快速均衡，大幅提高了电池系统的可靠性及转换效率，使转换效率达到 95%。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具备储能逆变器和储能电池协同一体化研发能力的企业，能够批量生产储能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产品，向客户交付完整户储系统。公司于 2013 年推出首款储能逆变器，于 2016 年开始研发并在 2018 年将储能电池推向市场，较早实现了储能逆变器与储能电池同时量产，具有先发优势。

公司自设立至今持续聚焦户用储能技术，是行业内最早进入户用储能领域企业之一，技术积淀及储备丰富，现已掌握包括复杂情况下的 MPPT 追踪技术、储能微网控制技术等 18 项直接应用于储能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产品的核心技术，拥有众多户用储能领域相关的发明专利，并在行业内较早推出储能一体机，具有较强的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欧洲，包括德国、捷克、意大利、英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欧洲地区是全球户用储能最大的市场，市场准入要求高、认证周期长。目前，公司已取得了全球多个地区和国家超过 1100 项认证，其中包括欧盟 CE、欧洲 VDE、美国 UL、澳洲 CEC、日本 JIS、日本 JET 认证等多个权威市场准入认证，是行业内取得认证资格较多企业，产品销售区域覆盖全球 80 多个国家。

公司 2023 年收入约 44.73 亿元，其中，户用储能业务收入 34.36 亿元。从出货量来看，户用光伏逆变器出货量 18.23 万台套；户用储能逆变器出货量 11.53 万台套，储能电池出货量 1,070MWh。户用储能产品主要销往境外地区。根据 2023 年 BNEF 统计数据，全球户用储能装机规模 2023 年仍处于快速增长阶段，预计全球主要户用储能市场国家新增装机总量 12.23GWh。公司是户用储能、户用光伏赛道重要参与者，2024 年 3 月，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示，公司荣获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核心产品户用光伏储能系统。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以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存在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等特性，储能系统在发电侧能起到削峰填谷和系统调频的作用，对可再生能源发电出力进行平滑控制，提高可再生能源利用率和电力经济性。另一方面，随着光伏发电平价上网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推广，市场化运营模式将推动光伏行业下一阶段的发展，光伏系统建设将在原有应用集中式光伏发电系统的电站基础上扩充应用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工商业、居民自发的分布式光伏系统建设。在此背景下，分布式光伏发电、光伏储能一体化和储能系统多场景应用将成为未来数年光伏及储能行业的核心发展方向。

公司自成立之初一直重视核心技术和自主研发与创新，并积极将研发成果应用于公司产品，加速产品迭代更新，完成了多个系列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并网逆变器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量产和市场应用。随着储能技术应用的不断拓展，公司未来将继续深化户用储能技术及产品开发，并围绕光储充一体化、虚拟电厂、能源互联网等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展包括储能一体机、充电桩等多系列产品。

经过长时间产品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已经掌握了储能、光伏行业多项核心技术，并将行业前沿技术研发与公司产品开发紧密结合，并成功推出了多款储能电池、逆变器产品，具备提供完整储能系统能力，产品应用覆盖家庭用户以及工商业用户。储能系统应用领域广泛，公司未来将继续在现有产品基础上，一方面继续迭代更新现有产品线，为家庭和工商业用户提供更好的产品体验；另一方面加速拓展高功率储能逆变器与储能电池开发产品线，为可再生能源地面电站用户提供支持。

(2) 未来发展趋势

①光伏发电将成为全球能源利用的主要趋势

全球正在经历从化石能源向可再生能源发展的第三次能源革命，各国政府对于应对气候变化、“碳中和”已经形成高度共识。随着全球能源结构转型的进程不断加速，越来越多国家出台多项政策和法规促进可再生能源快速发展，可再生能源发电比重逐年升高。

根据欧洲光伏产业协会（Solar Power Europe）数据，在全球新增发电产能中，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产能占全球新增发电产能的百分比从 2015 年的 62% 增长至 2020 年的 83%。光伏是可再生能源重要构成部分，随着原材料成本的不断下降以及光伏发电技术的不断发展，光伏发电成本整体呈持续下降态势，未来光伏发电将成为全球能源利用的主要趋势。

②随着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应用推广，储能市场需求持续打开

低碳转型趋势下，以光伏、风电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比预计快速提升，目前电网系

统调峰能力不足，致使风电及光伏发电存在消纳问题，风力停歇、日夜交替、季节变化和极端天气都会带来风能和太阳能的不稳定，致使风电及光伏“不可控、不可调”。当前“新能源+储能”设施可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在发电侧，储能系统参与发电侧的平抑波动，可从源头降低可再生能源发电并网功率的波动性，大幅提升可再生能源并网消纳能力。储能配置通过变流器接入光伏电站的出线母线，抑制爬坡、平滑光伏电站的出力，提高大容量光伏电站的并网接入能力，为光伏电站的大规模发电外送与应用提供技术支撑；在电网侧，储能可缓解线路阻塞，有效调控电力资源，能很好地平衡昼夜及不同季节的用电差异，调剂余缺，保障电网安全并有效降低网损成本；在用电侧，储能系统可通过谷充峰放实现峰谷价差套利，以及削减用电尖峰，为大工业用户节省容量电费。

储能作为新型灵活性资源，具有调峰速率高、调频精度高、反应快、环保等优势，提高了新能源电网的可靠性，新能源配置储能成为行业未来发展趋势，随着新能源的持续建设，储能市场将逐渐打开。

③ “智能电网”和“能源互联网”建设为储能市场带来的新机会

“智能电网”和“能源互联网”的构建将促进储能技术升级、推动储能需求快速增长。

智能电网就是电网的智能化，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具有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特征，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融合的现代电网。

能源互联网将在现有电网基础上，通过先进的电力电子技术和信息技术，实现能量和信息双向流动的电力互联共享网络。能源互联网具有由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作为主要能量供应来源的特征，分布式能量收集和存储的特性，将分布式发电装置、储能装置和负载组成的微型能源网络互联起来的特性等。

智能电网和能源互联网的储能环节能有效调控电力资源，能很好地平衡昼夜及不同季节的用电差异，调剂余缺，保障电网安全，是可再生能源应用的重要前提和实现电网互动化管理的有效手段，储能技术是智能电网必不可少的支撑技术。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持续聚焦户用储能技术，是行业内最早进入户用储能领域企业之一，技术积淀及储备丰富。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并且处于技术应用阶段，核心技术应用的产品储能电池、储能逆变器和并网逆变器均达到规模化量产；同时，在行业内较早推出储能一体机，具有较强的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现已掌握包括复杂情况下的 MPPT 追踪技术、快速并网功率控制技术、储能微网控制技术等多项直接应用于储能逆变器和储能电池产品的核心技术，围绕各项核心技术取得了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内新增了包括储能系统主动均衡和故障隔离技术，针对继电器故障检测技术、单相三线制高效拓扑和并离网控制技术迭代升级并获取新的发明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围绕电力电子技术、储能技术，公司现已取得发明专利 41 项、实用新型专利 66 项、外观设计专利 47 项、软件著作权 13 项；2023 年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4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3	户用光伏储能系统

2024 年 3 月，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示，公司荣获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 2023 年第八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67 项。其中累计授权专利 154 项，包含发明专利 41 项（含 3 项境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66 项、外观设计专利 47 项；累计登记软件著作权 13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知识产权 61 项，其中新增授权专利 56 项，包含授权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4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5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0	7	111	41
实用新型专利	54	25	111	66
外观设计专利	40	24	78	47
软件著作权	15	5	20	13
其他	0	0	0	0
合计	149	61	320	16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82.25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研发投入合计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82.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15	3.27	增加 2.8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了满足新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产品迭代等战略发展需要持续引进研发人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导致全年研发费用较上一年明显增长。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分体式低压储能电池系统	1,086.10	846.07	846.07	开发阶段	满足户外使用的防护等级；成本更具性价比；更优性能的电池管理系统；安装方便	国际先进	应用于南非、巴基斯坦等国家的高性价比电池
2	HS51 高压储	918.00	101.05	101.05	开发阶段	模块化堆叠式，更易安装；满足户外	国际先进	应用于需要电池快

	能电池系统					使用的防护等级；成本更具性价比；更优性能的电池管理系统		速安装的场景
3	单相储能逆变器	3,600.00	2,220.07	2,220.07	开发阶段	支持并网和离网并机；单相大功率；并网无缝切换；户外设计；离网能力强；智能负载管理；匹配多种解决方案	国际先进	应用于全球户用的单相高性能储能光伏逆变器产品
4	三相储能逆变器	2,080.10	627.86	627.86	开发阶段	支持并网和离网并机；并网无缝切换；户外设计；离网能力强；智能负载管理；匹配多种解决方案	国际先进	应用于全球户用的三相高性能储能光伏逆变器产品
5	Aelio系列工商业光储系统	3,029.00	2,127.66	2,127.66	开发阶段	光伏储能一体系统；支持并网和离网并机；并网无缝切换；离网能力强；智能负载管理；	国际先进	应用于全球小型工商业的高性能储能系统产品
6	TRENA系列液冷工商业储能一体机系统	4,878.00	644.32	644.32	开发阶段	储能一体系统；支持并网和离网并机；并网无缝切换；离网能力强；智能负载管理；	国际先进	应用于全球小型工商业的高性能储能系统产品
7	320-350kW大功率组串式并网逆变器	3,050.00	1,830.12	2,173.41	开发阶段	支持大电流组件；拉弧检测；高效率；高超配；安装方便，易维护	行业领先	适合地面电站和大型电站的光伏逆变器
8	X3-FORTH-	597.34	36.64	36.64	开发阶段	支持大电流组件；拉弧检	行业领先	适合工商业电站的

	PLUS 三相工 商业并 网逆变器					测；高效率； 高超配；安装 方便，易维护		光伏逆变 器
9	高效单 相智能 微型逆 变器	2,500.00	1,690.31	1,690.31	开发 阶段	高效率，高可 靠性；匹配 20A 大电流组 件	行业 领先	应用于全 球户用的 高效微型 逆变器
10	6-22kW 光伏智 能交流 充电桩	900.00	561.92	561.92	开发 阶段	智能能量管 理；高效率， 高可靠性；户 外设计；家电 风设计	国际 先进	应用于全 球户用的 智能交流 充电桩
11	能源监 控系统 产品	2,250.86	695.83	724.92	开发 阶段	安装更简单； 配置更方便； 使用更智能； 实现远程监 控和远程维 护	行业 领先	应用于全 球艾罗产 品的云接 入和远程 检测及维 护
合 计	/	24,889.40	11,381.85	11,754.2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02	2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5.76	13.5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8,392.69	10,714.9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3.81	46.6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199

本科	488
专科	69
高中及以下	4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35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0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5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人员为 802 人，较上年度 286 人增长 180.4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为适应市场动态需求变化，持续投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产品优化升级以及新产品线布局等，加快人才培养和储备，引入了更多的研发人员。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优势

公司专注于光伏储能领域，拥有自主研发的多项核心技术，包括功率电感耦合设计技术、复杂情况下 MPPT 追踪技术、并离网无缝切换技术、弱电网多台并机谐振抑制技术、基于大数据的 SOC 算法技术等，覆盖了光伏发电、电力变换、储能等关键技术方向。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企业”，建有“浙江省艾罗光储智慧能源研究院”“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获批“浙江省科技领军企业”“浙江省未来工厂”。公司先后承担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 项，参与制定 1 项行业标准、14 项团体标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154 项，包含发明专利 41 项（含 3 项境外发明专利）。

公司“一种并网逆变器的继电器吸合控制方法及控制装置”荣获 2023 年首届浙江省知识产权奖发明专利一等奖；主导的“网源友好型智能光储系统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2020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自主研发的“户用光伏储能系统”“大功率光伏并网逆变器”“户用储能锂离子电池”“光储智慧集成系统”“高功率三相储能逆变器”“光伏储能一体机系统”“智能光伏储能并网逆变器”均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认定为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产品；承担的“工商业用智能光储电站关键技术攻关及示范应用”“300kW 大功率组串式光伏并网逆变器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先后入选了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

②产品及认证优势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户用光伏储能领域企业之一，经过多年技术及产品积累，公司产品已经形成了丰富的产品线，可以满足市场各类需求。

户用储能市场主要集中于海外，例如欧洲、美国、澳洲等地区。海外市场涉及大量严格的安全标准和复杂的认证程序，对进入者提出来较高要求，同时认证周期也会限制新进入者进入市场的速度。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产品已累计取得了超过 1100 项国内外认证，涵盖包括国际 IEC 认证、欧盟 CE 认证、美国 UL 认证、日本 JIS 认证、日本 JET 认证、德国 VDE 认证、意大利 CEI 认证、印度 BIS 认证、法国 UTE 认证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产品认证。丰富的产品认证不仅使得公司产品能够满足不同国家市场准入条件，还能提升公司在市场的认可度和品牌信赖度。

③品牌优势

公司在户用储能行业形成了较好的市场声誉、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2024 年 3 月，公司荣获“杭州市人民政府质量奖”。公司还先后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浙江制造精品”“浙江出口品牌”“‘质胜中国’优胜奖”“杭州名牌产品”等多个奖项和资质。公司产品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荣获欧洲知名调研机构 EuPD Research 授予的“逆变器顶级品牌（德国、波兰、意大利、澳大利亚、英国、希腊）”和“储能顶级品牌”（英国）荣誉称号。

④客户及渠道优势

公司产品销往德国、捷克、意大利、英国和西班牙等多 80 多个国家，主要销售区域集中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并与全球近 700 个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包括全球领先光伏组件及产品供应商韩华集团、欧洲光伏行业领先的提供商 Krannich、英国最大的光伏产品提供商 Segen 等业内知名企业，客户资源丰富。

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尤其是欧美发达国家建立了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和产品服务体系，公司在英国、美国、荷兰、日本、德国等地设立了子公司，可以更好的服务于境外客户，并不断提升市场开拓、营销和服务能力，使得公司产品可以更快触及市场，满足市场需求。

⑤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光伏储能领域，并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迭代，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研发经验，具备自主创新能力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802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35.76%，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692 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 86.28%。

此外，公司团队成员具有电力电子、新能源控制、储能技术等领域的知识储备，具有多年的光伏储能领域等研发、生产、销售及管理方面工作经验，使得公司的经营战略及技术研发得以紧跟行业发展方向。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随着全球能源结构向光伏等清洁能源转型的进程不断推进，行业支持政策陆续出台，以及欧洲居民用电价格上涨，户用储能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在此背景下，公司作为行业内最早进入户用储能业务领域的厂商之一，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积极进行市场开拓，取得了良好的业绩成果。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受渠道商库存积压以及欧洲电力价格回落等因素的影响，欧洲户储市场需求有所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业绩略有下滑。若未来上述影响因素不能发生好转，或出现其他不利影响因素，则会对公司带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具体而言，首先，若未来户用储能渠道商库存消化不及预期，行业支持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欧洲等地区能源供需变动使得电力等能源价格大幅度下跌或下游市场需求饱和等行业不利影响因素出现，则可能导致市场对公司户用储能产品的需求减少，从而使得公司面临业绩的大幅下滑的风险；其次，随着国内外厂商在户用储能领域的积极布局，市场供给不断增加，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或市场饱和导致竞争白热化，则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出现进一步下滑。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更新迭代的速度较快。公司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通过开发新产品实现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如果未来行业内出现突破性新技术，而公司未能

及时深入了解和分析新技术，并快速准确开发出新一代贴合市场需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新产品，则可能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及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随着本行业对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人才竞争不断加剧，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有效的激励并实行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导致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或无法吸引优秀研发人才，则会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对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至关重要。出于技术保密需要，公司部分专有技术未申请专利、著作权。如果公司未来出现离职员工违约或者公司的核心技术保密方式出现重大漏洞，则可能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产品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的特点，需要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持续进行技术的突破与创新。

如果公司未来对于技术发展趋势或客户需求的判断出现偏差，可能导致研发的产品与市场需求不匹配，无法为公司带来有效的收入，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 39.90%，较上期增长 0.89 个百分点。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而公司未能成功研发出更高售价或更低成本的产品，或上游原材料价格出现波动，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2022 年 12 月 24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2233009882），有效期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公司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续期，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35,744.23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67%，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99%。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将持续增加。未来如果公司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变化，可能存在部分款项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境外销售，主要采用欧元、英镑、美元等外币结算。若未来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者人民币汇率产生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些年来，欧洲等地区能源结构向光伏等清洁能源转型的进程不断推进，并针对户用储能行业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上述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同时，各地区和国家光伏储能行业发展进程各不相同，结合本国产业发展实际情况，部分国家亦通过补贴退坡政策、进口关税等贸易性政策、提振本土制造政策等，推动光伏储能行业朝向市场化发展，同时加强了对本土光伏和储能行业的保护。

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境外国家，包括欧洲、美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其中，欧洲为公司的最大销售市场。结合全球各国家光伏、储能产业政策变化、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对公司可能造成的风险包括以下三方面：

第一，行业景气程度与政策关联度较高的风险。随着光伏行业技术不断进步，光伏发电成本逐年下降，结合储能技术应用，光伏发电在发电稳定性及可靠性方面亦取得大幅进步。尽管如此，现阶段光伏发电在成本和稳定性方面，与传统能源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并且各国家和地区光伏行业发展所处阶段不完全相同，行业景气度与政策关联度较高。

第二，补贴退坡或者地方产业保护带来的政策变化存在风险。全球各国家关于光伏储能行业鼓励政策主要依托补贴、税收优惠等方式实现。若在主要由补贴和税收减免推动光伏储能产业发展的国家出现降低或者取消补贴情况，则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此外，在光伏储能产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国家，出于地方产业保护目的而实施的提振本土产业政策或者对外国厂商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的情形，例如美国发布提振本土储能产业的法案，和欧盟拟于近期公布针对欧盟本土清洁能源技术的法案草案。欧洲地区是公司主要销售区域；美国不是公司目前重点实现收入的市场，但美国市场能够帮助公司树立更好的品牌声誉，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区域。美国、欧盟发布提振本土产业的法案，尽管法规整体促进光伏储能行业发展，但针对本土企业保护相关政策亦会公司的境外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国际贸易带来进出口贸易或者关税政策变化存在风险。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境外，未来如果公司境外主要销售国家或地区就储能电池、光伏逆变器等产品发起贸易摩擦或争端，或者因为经济、政治环境变化及保护本土产业的目的而施行不利于公司产品进出口的相关贸易或者关税政策，例如美国政府 2018 年颁布的“301”法案，以及后续对储能电池、逆变器加码增收关税额度等政策，未来不排除公司重点销售区域颁布类似进出口贸易或者关税政策，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的境外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7,296.00 万元，同比下降 3.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61.74 万元，同比减少 6.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029.53 万元，同比减少 7.16%。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472,959,966.07	4,611,795,493.70	-3.01
营业成本	2,688,280,527.28	2,812,913,115.54	-4.43
销售费用	310,506,180.42	287,391,987.63	8.04
管理费用	111,226,370.68	66,452,336.02	67.38
财务费用	-140,879,828.52	-55,517,389.3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8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88,914.59	896,967,811.98	-2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59,751.45	-249,890,828.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729,234.93	11,067,617.66	17,091.86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引起的人员以及薪酬增长，办公场地租赁等行政开支。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兑收益的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为了满足新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产品迭代等战略发展需要持续引进研发人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导致全年研发费用较上一年明显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和职工薪酬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新建厂房及办公大楼投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46,593.74 万元,同比减少 3.12%;主营业务成本 268,259.34 万元,同比减少 4.6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行业	4,465,937,408.34	2,682,593,432.58	39.93%	-3.12	-4.61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并网逆变器	699,635,247.99	446,145,726.71	36.23	39.42	34.85	增加 2.16 个百分点
储能逆变器	1,089,022,704.90	516,012,796.37	52.62	-14.85	-18.53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储能电池	2,347,258,515.35	1,543,648,041.97	34.24	-5.95	-7.41	增加 1.04 个百分点
配件及其他	330,020,940.10	176,786,867.53	46.43	-0.94	-2.18	增加 0.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境内	25,597,880.65	15,887,959.57	37.93	38.22	37.12	增加 0.5 个百分点
境外	4,440,339,527.69	2,666,705,473.01	39.94	-3.28	-4.78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12%，其中并网逆变器营业收入增加 39.42%，主要来自亚非市场的业务增长。分地区看，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境外，境内收入金额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并网逆变器	台	161,447	182,282	55,867	-21.71	14.84	-30.31
储能逆变器	台	83,696	115,260	36,648	-59.14	-20.95	-48.95
储能电池	MWh	1,002.93	1,070.96	259.42	-27.88	-4.87	-25.7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产品产量均较上年减少，主要系 2013 年下半年以来户储市场需求有所减少以及公司大力消化库存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光伏行业	营业成本	2,682,593,432.58	100	2,812,144,071.62	100	-4.61	当期收入减少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并网逆变器	直接材料	361,253,774.12	80.97	278,326,583.37	84.13	29.79	并网逆变器本期销量增加
	直接人工	28,974,910.23	6.49	14,031,137.86	4.24	106.50	并网逆变器本期销量增加
	制造费用	21,622,320.02	4.85	10,090,496.59	3.05	114.28	并网逆变器本期销量增加
	其他成本	34,294,722.34	7.69	28,392,174.83	8.58	20.79	并网逆变器本期销量增加
储能逆变器	直接材料	463,820,340.38	89.89	567,746,256.04	89.63	-18.30	储能逆变器产量减少
	直接人工	21,702,402.72	4.21	21,070,040.10	3.33	3.00	主要系人工工资相对固定变动较少
	制造费用	14,913,864.72	2.89	16,322,216.11	2.58	-8.63	储能逆变器产量减少
	其他成本	15,576,188.55	3.02	28,265,561.24	4.46	-44.89	主要原因系海运费下降
储能电池	直接材料	1,464,177,858.05	94.85	1,536,739,816.13	92.18	-4.72	主要是电池销量减少, 原材料降价
	直接人工	27,560,697.69	1.79	27,731,693.93	1.66	-0.62	主要是电池销量减少
	制造费用	20,763,396.34	1.35	20,992,416.13	1.26	-1.09	主要是电池销量减少

	其他成本	31,146,089.89	2.02	81,713,220.97	4.90	-61.88	主要原因系海运费下降
--	------	---------------	------	---------------	------	--------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3,922.5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3.3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12,866.77	25.23	否
2	第二名	35,193.00	7.87	否
3	第三名	18,952.34	4.24	否
4	第四名	16,086.46	3.60	否
5	第五名	10,823.94	2.42	否
合计		193,922.51	43.3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3,876.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2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9,438.37	20.95	否
2	供应商二	35,937.68	15.23	否
3	供应商三	13,569.03	5.75	否
4	供应商四	8,813.48	3.74	否
5	供应商五	6,118.29	2.59	否
合计	/	113,876.85	48.26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10,506,180.42	287,391,987.63	8.04	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拓展业务，加大市场投入，薪酬及市场推广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11,226,370.68	66,452,336.02	67.38	主要原因系 2023 年业务规模扩大，人员数量增加，相应职工薪酬金额及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82.25	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引进研发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40,879,828.52	-55,517,389.32	不适用	主要系汇兑收益的增加

3.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88,914.59	896,967,811.98	-29.25	支付供应商货款和职工薪酬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59,751.45	-249,890,828.01	不适用	报告期新建工厂扩产项目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729,234.93	11,067,617.66	17,091.86	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38,507,920.28	56.74	791,327,711.86	24.50	283.98	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预付款项	11,724,854.98	0.22	63,466,274.04	1.96	-81.53	主要由于期末预付的材料采购款较少
固定资产	355,987,583.37	6.65	260,082,132.02	8.05	36.88	主要原因系办公

						楼完工转固以及新购置设备
在建工程	148,388,381.84	2.77	39,926,632.00	1.24	271.65	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开工年产 2GWH 储能电池及 100 万台光伏逆变器研发、生产项目
使用权资产	66,355,973.10	1.24	36,807,157.34	1.14	80.28	本期新增办公室租赁
无形资产	111,218,081.67	2.08	62,654,468.09	1.94	77.51	本期新购置土地
长期待摊费用	49,887,951.85	0.93	4,321,720.84	0.13	1,054.35	主要系新增供应商保供费用及软件服务费金额较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9,033.92	0.19	6,285,860.02	0.19	65.28	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0	-	69,097,215.25	2.14	-100.00	本期无新增借款
应付账款	433,295,183.07	8.09	1,275,317,082.69	39.48	-66.02	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下半年度采购额减少，相应应付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33,552,357.49	0.63	161,130,354.58	4.99	-79.18	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四季度利润同比减少，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相应减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8,657.36	0.40	12,915,096.78	0.40	67.31	当期租赁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08,694,109.95	2.03	35,408,241.41	1.10	206.97	当期计提销售返利增加
租赁负债	46,645,339.11	0.87	25,052,081.51	0.78	86.19	当期租赁增加
递延收益	8,010,821.94	0.15	-	0.00	-	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09,659,332.2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5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分析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分析”下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的相关表述。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对外销售设备的具体种类	产品的技术情况
光伏逆变器	<p>公司逆变器产品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硬件拓扑结构与嵌入式软件开发方面，产品通过硬件与软件耦合应用，进而实现逆变器产品的完整功能。同时，公司具备储能系统一体化开发能力，能够综合考量储能系统各电气组成部分对储能逆变器功能及性能影响。公司在逆变器领域拥有复杂情况下的 MPPT 追踪技术、快速并网功率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通过电路拓扑结构及软件算法的优化，公司产品在转换效率、并网时间等性能指标得到提升，例如逆变器产品通过应用优化 MPPT 单元电路结构及算法，提升 MPPT 追踪效率；采用新型多电平拓扑以及对应的控制策略和调制方法，提升转换效率等。同时，公司在户用储能领域、工商业储能领域不断投入研究，持续推出新产品，不断拓宽产品在多种场景下的应用。</p>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逆变器：	转换效率
逆变器	96.5%—99%
<p>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通常将光伏逆变器在交流端输出的能量与直流端输入的能量之比称为光伏逆变器的转换效率，逆变器转换效率=逆变器输出功率/逆变器输入功率*100%。逆变器的转换效率越高，终端用户供给自己使用及出售的电力增加越多。</p>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储能电池	1,002.93MWh	SMT 贴片、插件、涂覆、组装、测试及老化、包装等工艺路线	23,343.00	10,077.47	2GWh	2024 年 10 月开始逐步分批投产	SMT 贴片、插件、涂覆、组装、测试及老化、包装等工艺路线
逆变器	245,143 台	静置、模组焊接及检查、PACK 组装、PACK 测试及包装等工艺路线			100 万台	2024 年 10 月开始逐步分批投产	静置、模组焊接及检查、PACK 组装、PACK 测试及包装等工艺路线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并网逆变器	112.91	875.64	69,087.88	26.59	36.35
储能逆变器	137.71	567.39	108,334.88	52.14	52.62

储能电池	106.78	1,010.22	233,715.63	40.91	34.21
------	--------	----------	------------	-------	-------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并网逆变器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欧洲	51,300.31	39.52
亚洲	12,804.04	26.54
北美洲	3,185.27	22.23
大洋洲	1,469.39	42.29
非洲	213.92	33.32
南美洲	114.95	39.63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储能逆变器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欧洲	97,711.48	52.94
亚洲	4,697.41	53.32
北美洲	3,851.79	46.23

大洋洲	1,534.77	44.70
非洲	465.34	55.80
南美洲	74.09	55.61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储能电池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欧洲	213,060.02	34.54
亚洲	7,977.26	32.07
北美洲	6,956.73	28.03
大洋洲	3,834.21	32.98
非洲	1,671.65	29.83
南美洲	215.76	41.55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SOLAX POWER UK LIMITED	在英国和欧洲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例如逆变器、电池、零部件及相关	100.00	8.79	24,005.96	7,886.06	3,003.12

		服务等)					
2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	100.00	0.08	70,206.58	-3,942.57	-12,337.6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格局

(1) 户用储能系统

根据应用场景不同，储能应用场景可分为电源侧储能、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等，其中，电源侧储能用于平滑新能源出力波动等，是目前储能应用规模最广的场景；电网侧储能主要提供系统备用、延缓输变电设备阻塞等，是储能领域的重要应用；用户侧储能主要用于提高电能质量、参与需求侧响应，为用于日常用电提供支撑，用户侧储能应用近年来市场规模高速增长。

户用储能系统应用场景为住宅及小型工商业使用场景，具有应用储能逆变器功率较低、配置储能电池容量较小且用户配置方案多样化的特点。储能系统规模越大，设备成本就越高，用户可根据家庭负载数量，能耗大小，用户可以根据自身需求选择最经济的组合方式。

市场规模方面，户用储能系统市场以海外市场为主，欧洲地区目前是全球最大户用储能市场。根据 BNEF 测算，2021 年全球户用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4.36GWh，预计 2021 年至 2025 年户用储能领域市场规模将持续呈快速增长态势。

市场参与者方面，户用储能系统核心设备包括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行业主要参与者包括布局户用储能电池业务的电池厂商以及户用储能逆变器厂商，包括派能科技、固德威、阳光电源、德业股份、锦浪科技等国内厂商，以及 SMA、SolarEdge 等国外厂商。

(2) 光伏逆变器

光伏逆变器是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模块，光伏逆变器按照技术路线可以分为三类，组串式逆变器、集中式逆变器和微型逆变器。2021 年，光伏逆变器市场仍以集中式逆变器和组串式逆变器为主，微型逆变器市场占比较小。根据 IHS Markit 数据测算，2021 年全球组串式逆变器市场占比为 70.7%；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 年版）》，2021 年我国组串式逆变器市场占有率为 69.6%，由此可见，组串式逆变器占据市场主导地位。

受益于国内较为完整的光伏产业链，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持续推动国内光伏产业厂商持续实现技术突破。国内逆变器企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中国逆变器厂商产品在全球主要光伏市场的市场份额持续上升。主要原因：一方面，国内逆变器产品通过快速升级迭代，产品质量不断获得提升，部分关键性能指标达到甚至超过海外老牌逆变器企业；另一方面国内光伏产业链较为完整，光伏逆变器原材料大部分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再加上人工成本、制造成本相比海外更低，国内逆变器企业在海外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在主要光伏市场中出货占比持续提升。

随着光伏发电装机规模持续上升，逆变器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光伏逆变器行业整体市场格局呈现头部较为集中，主要参与企业差异化竞争的特点。光伏逆变器厂商按照自身技术特点，选择不同细分领域作为切入口，并迅速扩大市场竞争优势。各厂商依据不同市场战略布局，在不同细分领域形成了差异化竞争格局。

2、行业趋势

①行业快速发展，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全球储能、光伏行业快速发展，市场规模快速增长。2021 年全球已投运的储能装机规模增长至 209.4GW，较上一年增长了 9.58%，整体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根据 Wood Mackenzie 发布的《Global energy storage outlook:H2 2020》预计至 2030 年，全球累计储能部署容量将达到 741GWh。全球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增长至 2021 年 170GW，同比增长 30.77%，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全球光伏 2025 年新增装机规模乐观预测将达到 330GW。

②能源结构调整有助于进一步扩大户用储能市场规模

随着全球范围内能源结构调整，储能行业将获得更好的政策支持。例如 2022 年 5 月，欧洲地区发布“REPowerEU”的能源计划，计划从目前到 2027 年，总投资 2100 亿欧元来逐步降低能源进口依赖，进一步加速推进绿色能源转型。户用储能既能提高欧洲等居民电价高企地区居民用电经济性，又能提高电力基础设施较为薄弱地区居民用电可靠性。在全球范围内储能政策积极引导背景下，居民用电经济性和可靠性需求不断提高，户用储能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

③电力市场化有望实现储能行业跨越式发展

电力市场化改革是世界电力行业发展的共同趋势，随着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储能资源可通过“虚拟电厂”等形式参与现货市场、辅助服务（调频服务）市场等多种类型电力市场并从中获益。同时，伴随着可再生能源系统的应用普及，可再生能源与分布式能源大规模接入公共电网、微网与智能充电桩结合形成的“光储充”一体化系统等场景需求释放，储能技术将成为调节上述新型应用场景对公共电网造成影响和冲击的重要技术。储能环节将成为整个能源互联网的关键环节，电力市场化改革有望助推储能行业实现跨越式的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现有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等核心产品规模化量产的基础上持续推出智慧能源管理系统，光储充一体化系统，智能充电桩等新产品，丰富产品类型，探索储能技术在不同场景的应用，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智慧能源的变革趋势下，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技术创新为驱动力，围

绕光伏储能系统核心龙头产品优势，全面实施“光储产业链一体化”战略，积极推进“互联网+光储”的创新融合，建立健全全球范围技术服务及市场渠道，树立口碑和品牌价值，致力于成为全球最值得客户信赖的可持续发展智慧能源企业之一，持续为客户、股东和员工创造最大价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从技术研发与创新、人力资源建设、供应链协同与交付能力提升、市场开发、管理水平提升等方面开展相关工作，以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

1、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

公司将立足现有产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技术创新，纵向提升产品质量，推进产品的更新换代。同时，根据不同应用场景的储能技术特点，坚持在储能系统技术领域持续创新，横向拓宽产品范围，打造全场景储能系列方案。

(1) 聚焦光储系统业务，加强现有技术创新

公司将立足现有产品，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科技创新，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指标和可靠性，并结合最新用户需求实现产品更新换代。公司已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机构，拥有一支处于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将继续针对储能及光伏发电领域的产品平台、基础性技术、前瞻性技术等展开研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储能及光伏发电相关领域的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研发整体水平。

(2) 加强新技术新产品布局

公司未来将继续深耕储能、光伏、能源管理等领域研究，根据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以及不同应用场景应用需求，围绕储能、光伏两大核心技术，拓宽产品适用范围，结合储能电池、逆变器等成熟产品，以及智能充电桩等新开发产品，打造全场景储能系列方案。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前沿技术研发、研发成果转化以及产品开发投入，并将其作为公司业绩增长的内生动力。

2、加强人力资源建设

公司将加强内部研发团队建设，坚持以人为本，加大在研发设备升级、研发环境改善、研发人员薪酬激励等方面的投入，充分调动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除加强内部研发实力外，公司将宣传企业文化和价值理念，加强与各大高校的合作，吸引优秀研发人才，积极培养创新人才队伍，形成更加完备的核心研发团队。

3、加强供应链协同，推进新增产能建设，巩固全球交付能力

公司将加快推动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提升供应链保障能力；在建设强

大供应链的基础上，协同高效的研发体系，为公司打造强大的供应能力和产品竞争力。

针对快速扩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加快推进新增产能建设，持续优化设备配置，提高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同时将根据市场变动情况，适时选择后续扩产方案，提升全球交付生产能力。

4、加大市场开发和营销力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海外营销网络建设，深化全球战略部署；提升内部人员专业推广能力，保持与客户及行业间的深度交流，加大专业化推广力度；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方式多维度传播品牌优势。最终深化全球战略部署，在全球范围内建立起自身的市场竞争优势。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实现公司规范运作，推动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报告期内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依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出席情况、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规定。

2、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3、董事及董事会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5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均按公司相关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监事及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 2 人，职工代表 1 人。

5、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以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上，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决定权，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并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各个职能部门，逐步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0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1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议案》1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控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合作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10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新富	董事长	男	58	2018.10.22	/	31,043,160	31,043,160	0	不适用	190.03	否
	总经理			2012.3.2	/						
李国妹	董事	女	57	2018.10.22	/	25,052,880	25,052,880	0	不适用	/	是
陆海良	董事	男	69	2018.10.22	/	2,176,440	2,176,440	0	不适用	/	是
闫强	董事	男	47	2020.12.24	/	0	0	0	不适用	209.67	否
	财务总监			2018.10.22	/						
周鑫发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12.24	/	0	0	0	不适用	9.6	否
林乘风	独立董事	男	44	2020.12.24	/	0	0	0	不适用	9.6	是
郑其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20.12.24	2024.2.23	0	0	0	不适用	9.6	否
郭华为	董事	男	40	2020.12.24	/	501,000	501,000	0	不适用	160.16	否

	核心技术 人员			2020.12.1	/						否
归一舟	董事	男	41	2020.12.24	/	0	0	0	不适用	/	否
祝东敏	监事会主 席	男	42	2020.10.10	/	0	0	0	不适用	48.47	否
梅建军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51	2020.10.10	/	0	0	0	不适用	144.9	否
高志勇	监事	男	39	2020.10.10	/	0	0	0	不适用	270.31	否
盛建富	董事会秘 书	男	50	2020.12.24	/	0	0	0	不适用	100.76	否
施鑫淼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9	2020.12.1	/	180,240	180,240	0	不适用	93.55	否
宋元斌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5	2020.12.1	/	0	0	0	不适用	51.28	否
魏琪康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4	2020.12.1	/	0	0	0	不适用	91.29	否
合计	/	/	/	/	/	58,953,720	58,953,720	0	/	1,389.2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新富	1984年9月至2000年5月历任富阳市第二人民医院药剂科科员、药剂科主任；2000年6月至2001年12月筹划创业；2002年1月至

	2009年6月任浙大博康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桑尼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桑尼能源董事长；2010年9月至今任金贝能源执行董事；2012年3月至2020年12月历任艾罗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国妹	2002年1月至今任浙大博康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5年5月历任桑尼有限监事、总经理、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桑尼能源董事；2013年9月至今任金贝能源监事；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艾罗有限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陆海良	1993年11月至2018年10月曾任浙江中化建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1993年11月至2020年5月曾任浙江莹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1990年9月至今任浙江省东阳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闫强	2000年至2003年1月任山西财贸职业技术学院科员；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任杭州新中大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年8月至2017年5月历任杭州西子孚信科技有限公司会计经理、杭州优迈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速捷电梯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年5月至2018年9月任桑尼能源财务副总监；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艾罗有限财务中心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周鑫发	1992年1月至2003年5月任中国光电发展中心高级工程师；2003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浙江省能源研究所教授级高工；2019年7月至今任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顾问；2021年6月至今任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秉风	2007年4月至2008年1月曾任北京新东方北斗星培训学校教师；2008年1月至2012年8月曾任厦门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12年8月-2020年7月曾任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曾任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SH.603615）投资总监；现任福州大乘果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兴业证券投行内核委员会外部委员、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其斌	2014年8月至2021年10月担任北京方宏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万景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获聘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工商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导师；2020年12月至2024年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华为	2007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1年2月任上海美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软件部经理；2011年2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桑尼有限、桑尼能源研发经理；2012年3月至2020年12月历任艾罗有限研发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20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产品中心总监、董事。
归一舟	2006年8月至2015年4月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徐家汇支行对公客户经理、公司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15年4月至今历任中电投融和租赁总监、金融同业部总经理、新能源事业三部总经理、新能源事业二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祝东敏	2009年2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桑尼有限办公室主任，桑尼能源总裁办副主任、总裁办主任、监事；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艾罗有限办公室主任、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
梅建军	1999年4月至2005年6月任东莞劲胜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高级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任Shenzhen GlossMind Apparel 人力资源高级经理；2008年4月至2012年10月任深圳市福斯特电池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3年8月至2018年3月任浙江英途实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3月至2020年8月任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9月至2020年10月任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中心总监，2020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中心总监、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艾罗能源人力行政中心总监、监事。
高志勇	2012年7月至2019年5月历任金贝能源采购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艾罗有限采购中心总监，2020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艾罗有限采购中心总监、监事，2020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公司采购中心总监、监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采购中心总监、国内营销中心总监、监事。
盛建富	2009年9月至2011年6月任浙江光大电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1月至2018年10月历任杭州桑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施鑫淼	2008年07月至2011年3月，任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1年3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桑尼有限、桑尼能源硬件经理；2012年3月至2020年12月历任艾罗有限硬件经理、逆变器研发总监，2020年12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逆变器研发总监；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
宋元斌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曾任腾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曾任山特（深圳）电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1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桑尼有限、桑尼能源品质管理部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艾罗有限技术专家，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专家。
魏琪康	2018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台达电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软件工程师；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艾罗有限技术专家，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专家。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股）
1	闫强	董事、财务总监	通过杭州聚贤涌金、员工资管计划间接持股	191,848
2	归一舟	董事	通过公司股东杭州百承的有限合伙人融和聚贤（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31,376
3	祝东敏	监事会主席	通过杭州桑贝间接持股	272,052
4	梅建军	职工代表监事	通过杭州百承间接持股	68,014
5	高志勇	监事	通过杭州桑贝、员工资管计划间接持股	395,767
6	盛建富	董事会秘书	通过杭州桑贝间接持股	340,064

7	宋元斌	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杭州聚贤涌金间接持股	98,840
8	魏琪康	核心技术人员	通过杭州聚贤涌金间接持股	20,39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闫强	杭州聚贤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1	至今
盛建富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3	至今
梅建军	杭州百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1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新富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4.02	至今
	杭州金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2.07	至今
	浙江金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3.09	至今
	临海桑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08	至今
	浙江桑尼发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8.01	至今
	桑硕新能源（杭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02	至今
李国妹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2	至今
	杭州浙大博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01 执行	至今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9.07 总经理	
	浙江金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9	至今
	杭州浙大博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富阳分公司	负责人	2019.01	至今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桐庐分公司	负责人	2013.01	至今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阳分公司	负责人	2007.04	至今
陆海良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4	至今
	浙江省东阳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1990.09	至今
闫强	杭州聚贤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1	至今
	新西奥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7	至今
归一舟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监兼新能源事业二部 总经理	2020.01	至今
	上海融和大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	至今
	平陆县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2021.09	至今
	浙江陆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7	至今
	国核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至今
	苏州融和福天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任公司	董事	2021.06	至今
	上海融和广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执行董事	2022.06	至今

	山东融和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8	2024.01
周鑫发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7	至今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21.01	至今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	至今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	至今
林秉凤	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9	至今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4	至今
	福建中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至今
	福州大乘果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08	至今
	福州一世世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10	至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行内核外部委员	2020.10	至今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校外导师	2019.01	2024.01
	福州九牧承风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4.03	至今
郑其斌	北京万景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21.11	至今
邹盛武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高级合伙人、南京分所主任	2017.12	至今
梅建军	杭州百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1	至今
盛建富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3	至今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股东大会决定董事薪酬方案。</p> <p>公司监事薪酬由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p>2023年12月5日，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4年2月7日，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2月23日召开第二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确定相应的报酬。</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53.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	236.12

获得的报酬合计	注 1
---------	-----

注 1：郭华为同时担任董事和核心技术人员，其薪酬已计入董监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未计入郭华为的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郑其斌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邹盛武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注：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进行了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郑其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邹盛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2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3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3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28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5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15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1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8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 4 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6月10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0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7月10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3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8月9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8月14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9月28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2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11月4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2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11月28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8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12月25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了1项议案，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新富	否	15	15	0	0	0	否	3
李国妹	否	15	15	0	0	0	否	3
陆海良	否	15	15	0	0	0	否	3
闫强	否	15	15	0	0	0	否	3
周鑫发	是	15	15	15	0	0	否	3
林乘风	是	15	15	15	0	0	否	3
郑其斌	是	15	15	15	0	0	否	3

郭华为	否	15	15	0	0	0	否	3
归一舟	否	15	15	1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林乘风（主任委员）、闫强、郑其斌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周鑫发（主任委员）、归一舟、郑其斌
战略委员会	李新富（主任委员）、郭华为、郑其斌

注：2024年2月23日换届选举后，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郑其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闫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各个专门委员会具体如下：

- 1、审计委员会：林乘风先生（主任委员）、李国妹女士、邹盛武先生
- 2、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周鑫发先生（主任委员）、归一舟先生、邹盛武先生
- 3、战略委员会：李新富先生（主任委员）、郭华为先生、邹盛武先生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	------	---------	------

			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合作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1 月 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 1-9 月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	无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扩大境内营销及服务体系项目的议案》	各委员按照相关规定，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2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94
销售人员	352
技术人员	802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113
采购人员	50
合计	2,2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283
本科	935
专科	288
高中及以下	730
合计	2,24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并及时完善《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政策根据公司工资支付能力、当地物价水平、劳动力市场供给状况、市场薪酬调查数据、岗位价值评估等因素综合制定，并进行动态管理，适时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辖区证监会及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公司坚持通过学习、培训加导师带教、训战结合等方式进行系统的人才培养，使员工立足岗位成才。公司设计和实施具有针对性且多样化的学习发展项目，以满足相关部门或个人特定的培训与发展需求，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8,540.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3.49 万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2022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分别在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

2、现金分红的执行情况

2023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安排的议案》，且公司的所有股东已出具书面确认，同意上述利润分配安排。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拟按照如下安排实施利润分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现金形式累计利润分配的数额不低于 1.5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现金形式累计利润分配的数额不低于 3.0 亿元；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现金形式累计利润分配的数额不低于 8.0 亿元。

上述利润分配安排的执行及实施前提应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利润分配的规定及要求，并依法依规履行股东大会等程序。”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产能扩张、产业布局的整体战略规划，同时公司需持续的研发投入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拟于 2024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后现金分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 150,000,000 元，且不高于 180,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司在行业属性上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类，公司生产的储能逆变器产品、储能电池产品属于“新能源领域”中的“高效储能”领域；光伏并网逆变器产品属于“新能源领域”中的“高效光电光热”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储能系统，储能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市场准入要求高，各个国家、地区以及客户自身的认证周期较长，行业进入壁垒高。储能电池、逆变器产品的开发涉及电力电子技术、功率器件技术、电磁干扰技术、散热技术、通信技术等多个领域专业知识融合，以及硬件、软件、算法领域的开发能力。同时，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更新速度较快，公司需要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通过开发新产品实现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进而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新产品。行业内企业需要持续保持研发投入，产品</p>

	<p>开发投入，储备丰富的技术及行业应用经验，不断优化现有产品，丰富产品线，才能在行业内立足并建立竞争优势。</p> <p>当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人才储备、技术研发、产品拓展及市场开拓。</p>
--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根据其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确定相应的报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不断完善组织架构，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管机构，经理层为决策执行机构并管理公司日常事务。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过往年建立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子公司的发展战略与公司保持一致，重点关注子公司的发展战略、年度财务预决算、重大投资、重大担保、大额资金使用、重要人事任免等重要事项。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积极服务国家“双碳”战略，以“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最优新能源解决方案”为使命，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的理念进一步融入公司运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相关工作，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坚持绿色设计制造，公司基于制造全过程的精细化能源管理，建立产线（装置）能耗模型，可以对各车间，各设备类型进行用电监控，并进行能耗分析；冷水空调系统可依据实际使用状况在线设置运行参数，自动调节使用频率，达到节能优化的目的。

公司主动发挥社会责任，建立“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浙江省艾罗光储智慧能源研究院”“杭州市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等光储领域创新平台，吸引优秀光储行业人才创业创新、共建共享优质资源和技术成果。

公司已申请绿色产品 EPD 国际认证，获得了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2023 年度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并取得了浙江省清洁生产审核和发改局节能评估批复，近三年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年平均下降率 31%；企业每年对碳排放量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报告，近三年单位产值碳排放量年均均为 0.0182tCO₂/万元，年下降 46.3%；

公司桐庐厂区屋顶安装了 2MW 光伏并网电站，并通过并网柜并入市电，实时为工厂供电，多余电能反供到电网。同时，公司安装了光伏车棚和智能充电桩，为新能源车提供便捷、绿色的充电服务，以实际行动赋能绿色交通建设。

借势转型东风走向国门，为全球清洁能源做贡献。乘着时代的东风，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将光伏逆变器、储能逆变器销往全球 80 多个国家，通过全球 1100 多项国际产品认证资格，具有较强的市场优势和品牌竞争力。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的逆变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但不涉及重污染环节。公司具备相应的污染物处置设施，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责任，按照相关安全生产和环保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要求，建立了一套关于安全生产和环保方面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包括建立《三同时管理制度》取得合格三同时竣工验收报告，并建立《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制定、沟通、培训、评审管理制度》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同时建立《噪音控制程序》、《废气控制程序》、《废弃物控制程序》、《废水控制程序》、《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管理规定》取得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件或环保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能耗：主要为电力和水力

2、排放物信息：

废水：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污水

废气：焊锡废气

噪声：生产设备产生的噪音

固体废物：废弃涂料、生活垃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能耗主要是电力和水力，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消耗量为 15,422,12 度，水资源消耗量为 46,841 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法、主要设施及运行情况
废水	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污水	厕所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纳入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检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废气	焊锡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后集中处理，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产生的噪音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时应采取减震隔声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和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生产车间窗户采用双层密闭隔声窗，生产时紧闭窗户，严禁开启；合理安排工作时段，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弃涂料、生活垃圾	各类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由物资部门回收处理；废胶水桶属危险固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

注：公司储能产品不涉及电芯制造，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较少，均得到妥善处置或达标排放。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执行，并由 EHS 部门监管体系运行，遵守绿色工厂环境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桐庐厂区屋顶安装了 2MW 光伏并网电站，并通过并网柜并入市电，实时为工厂供电，多余电能反供到电网。 同时，公司安装了光伏车棚和智能充电桩，为新能源

	车提供便捷、绿色的充电服务，以实际行动赋能绿色交通建设。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设计制造，公司基于制造全过程的精细化能源管理，建立产线（装置）能耗模型，可以对各车间，各设备类型进行用电监控，并进行能耗分析；冷水空调系统可依据实际使用状况在线设置运行参数，自动调节使用频率，达到节能优化的目的。

公司持续推进“绿色无污染工厂”理念，从物料采购、设备采购均选择环保产品，并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管理；废水、噪音、温室气体排放已委托符合国家规范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排放结果均合格。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3	西安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关心国家教育事业的发展。2023 年 12 月，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四川电子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签署捐赠协议，设立浙江艾罗能源教育基金，并于 2023 年 12 月对西安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第一批捐款 13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对四川电子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第一批捐款 9 万元，用于支付奖学金、学生活动经费等。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与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签署《合作备忘录》，双方将在双向人才交流、支持共建实验室、奖学金设立等方面展开合作。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股东利益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加强内控力度，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建立《员工福利管理制度》，除员工法定福利外，另设立基础福利、专项福利与战略人才福利，包括老员工福利假、员工旅游活动等；

建立《荣誉激励制度》，发放各类奖金，包括不止于积分奖励、项目奖金、知识产权奖金等，通过赋予员工荣誉称号和奖励来促进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如奋斗者、新人之星、先进个人、优秀管理者等季度和年度荣誉，销售之星、优秀管理奖、特殊贡献奖等；制定《研发项目激励制度》，设立项目效益奖与项目的销售金额挂钩等，不断加大对人才的投入，为员工成长提供高质量的平台。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3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564,98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98

注：上述数据为截至报告期末的持股人数和数量，为公司员工参与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战略配售股数 475,745 股，4 位员工 IPO 前直接持股 1,089,240 股，不包含 IPO 前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和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和数量。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服务流程，以此实现对产品从采购到售后服务各个环节的有效控制。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采+战略备货”的采购模式，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采购主要由采购中心统筹负责。采购中心根据生产预测制定月度采购计划，结合生产部门实际所需综合考量评估需求、库存等信息，经审批后下发申购单。采购中心根据采购需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核价，供应商依据物料采购需求反馈报价单。公司根据原材料市场行情、供应商综合实力以及比价结果确定合作方，确保采购成本合理性。与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后下发经过审核的采购订单，供应商有效确认后回传确认，采购部门按照交期排程跟催货物，收到货物后送质检部门检验入库。品质中心对来料信息核对无误后，按检验标准进行来料检验并登记检验记录，检测合格后放行入库。物料入库后采购中心与供应商就入库数据对账，编制对账单，核对无误后开出发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中心制定的供应商准入标准，通过综合评审后方可成为合格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公司主要产品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并网逆变器产品核心竞争力体现在电路设计和控制算法。在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为原材料供应提供保障基础上，公司强化生产管理和品质管控有利于提高产品性能；生产工艺改良又能进一步指导产品硬件及软件优化设计。

公司长期重视技术服务，设立专业的售前、售后服务团队，及时跟踪反馈市场信息，注重与客户和消费者的沟通，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体系认证；品质管控方面，公司根据产品生产工艺特点制定了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从员工培训、工作环境管理、采购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等多个方面进行严格管理，并对影响产品质量的所有关键环节进行重点管控。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共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桐庐）支部委员会成立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截至 2023 年末，在册党员共计 7 人，流动党员共计 81 人。

在“热艾同行·戮力同心”党建品牌指引下，根据经营、技术、采购、管理等不同分工，强化党员和专业带头人的作用，建立“挂图作战”工作机制，激励党员立足岗位当先锋、作贡献、作表率，逐渐培养出一只由管理、安全、质量、技术等先锋排头兵组成的先锋卫士，展现党员红色形象。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夙兴夜寐，埋头苦干，坚韧不拔，开拓进取”的殷殷嘱托，把“学思想”作为首要任务。1、原原本本学。将党的二十大报告、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列入党支部学习计划，充分运用支部会、部门例会开展全脱产、全身心沉浸式学习。2、研讨交流学。坚持“缺什么补什么”，通过举办读书会、研讨会组织党员职工以企业发展、内部管理为主题开展研讨交流 4 次。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不适用	不适用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不适用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网站： www.solaxpower.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拥有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成果，一部分通过申请发明专利、著作权的形式进行保护，另一部分未申请专利、著作权的专有技术，通过公司的知识产权保密机制进行保护。对于能够达到专利申请要求的研发项目，公司聘请专利申请代理机构代为申请，签订专利代理委托协议，委托协议和技术交底须经法律顾问审核，防范专利法律纠纷。项目过程中，逐步整理研发项目相关资料，最后统一归档，移交研发部由专人集中管理，建立研发资料档案存档。

公司通过制定一系列严格的保护措施、定期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培训等措施，要求研发人员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包括核心研究人员管理制度、机密技术知情人管理制度、机密信息权限管理制度等。明确核心研究人员范围和名单，并与公司签署相关保密协议。日常工作中，研发人员对于所参与项目的资料、信息都有保密义务，相关资料需及时整理，由项目管理统一上传到文件服务器。同时，严格执行机密信息权限管理制度：当工作人员需要查看项目资料或者相关机密文件时，需要严格按照权限管理制度，通过系统 BPM 流程申请权限，经部门经理、研发总监等管理人员审核通过，取得相关权限后方可查阅相关机密文件。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控人及其亲属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除实控人以外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	注 2	注 2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低于 5%的其他股东的承诺（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3	注 3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员、核心技术人员、杭州桑贝、杭州百承、聚贤涌金)							
	股份限售	杭州桑贝、杭州百承、聚贤涌金	注 4	注 4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除郭华为以外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5	注 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郭华为	注 6	注 6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宋元斌、施鑫淼、魏琪康	注 7	注 7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	注 8	长期有效	否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外)和高级 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实控人	注 9	长期有效	否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控人	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控人、董 事、高级管理 人员	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控 人、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 人员、保荐人 (主承销 商)、首次公 开发行律师、 会计师、资产 评估机构	注 13	长期有效	否	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 竞争	控制股东、实 际控制人	注 14	长期有效	否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控人、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注 15	长期有效	否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控人、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股董事	注 16	长期有效	否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7	长期有效	否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实际控制人李新富、李国妹及其亲属陆海良、李秋明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

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3）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②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③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提前予以公告，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如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6）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2:

除实控人以外持股 5%以上股东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发生变化的，本承诺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将根据自身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主决定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如减持，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得违反相关规定。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

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依法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3）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且本承诺人承担因违规减持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注 3:

持股低于 5%的其他股东（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杭州桑贝、杭州百承、聚贤涌金）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3）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4:

杭州桑贝、杭州百承、聚贤涌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承诺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3）如本承诺人在本承诺出具前签署的相关协议、承诺或其他文件中关于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相关安排与本承诺函不一致的，以本承诺函为准；本承诺人在履行该等协议、承诺或其他文件时，均应遵守本承诺函。（4）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5:

除郭华为以外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项承诺。（3）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②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公司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公司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③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提前予以公告，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如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6）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6: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郭华为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项承诺。（3）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②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④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监管规则提前予以公告，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如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5）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遵守：①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②本人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内，自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该项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6）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7）本人确认及承诺，本人系自愿参加员工持股（进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

配等方式强制本人参加并持股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不会利用知悉公司相关信息的优势，侵害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

注 7:

核心技术人员宋元斌、施鑫淼、魏琪康承诺（1）自公司完成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自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新增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遵守本项承诺。（3）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还将遵守：本人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内，自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该项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4）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5）本人确认及承诺，本人系自愿参加员工持股（进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本人参加并持股的情形，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不会利用知悉公司相关信息的优势，侵害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

注 8: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公司承诺，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了解并知悉《预案》的全部内容，愿意遵照执行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2、如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相关承诺人应启动而未启动《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应当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

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以及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9: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1) 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启动按照不低于发行价格或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2) 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人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注 10: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1) 公司承诺，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申请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公司承诺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或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2) 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申请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如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人承诺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作出认定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购回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或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1: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责任。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促使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责任。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2: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利润分配政策。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承诺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注 13: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承诺（1）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即启动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下配售对象及网上发行对象的工作；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按照不低于发行价格或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③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前述情形，则公司承诺在相关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新股回购的同时将极力促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全部原限售股份（如有）。（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4）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

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人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3)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人”)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特此郑重承诺如下:(1)若本保荐人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公司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事务所”)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法律顾问,特此郑重承诺如下:(1)本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2)若因本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事务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6、申报会计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事务所”)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特此郑重承诺如下:若本所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本事务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事务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事务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公司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评估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特此郑重承诺如下:若本公司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本评估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本评估机构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评估机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承诺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除承诺人已向公司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承诺人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企业，也未对任何企业施加重大影响。3、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4、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或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的情形，则承诺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5、若发生承诺人或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6、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承诺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承诺人因此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并且公司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7、承诺人保证，如上述声明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就因该等情形给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进行赔偿。”

注 15: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1）除公司在其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中已披露的情形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及其他关联方未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公司集团”）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集团之间发生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4）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

益；（5）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公司集团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6）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公司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集团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承诺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8）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依法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审计、评估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公司集团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地位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9）承诺人保证，如上述声明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就因该等情形给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进行赔偿。

2、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除公司在其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中已披露的情形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未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公司集团”）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集团之间发生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4）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5）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公司集团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6）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公司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集团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公司集团、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7）承诺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8）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或公司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依法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审计、评估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公司集团或公司股东

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董事、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地位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公司集团、公司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9）承诺人保证，如上述声明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就因该等情形给公司集团、公司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进行赔偿。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承诺，（1）除公司在其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中已披露的情形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未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公司集团”）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集团之间发生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4）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公司集团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6）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公司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主要股东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集团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公司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依法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审计、评估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公司集团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主要股东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承诺人保证，如上述声明存在误导性陈述、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或者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就因该等情形给公司集团、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进行赔偿。承诺人将督促承诺人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注 16: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 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

投资者道歉;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实控人李新富、李国妹承诺,(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⑦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部分;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⑦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

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4、未持股董事承诺,(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津贴;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⑤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7: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公司现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直接和间接股东均不存在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任何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2、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磊、李朝蒙、胡进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 易方	关联关 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关联交 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市场 价格	交易价格 与市场参 考价格差 异较大的 原因
浙江金 贝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 品	销售光 伏逆变 器、光 伏储能 系统等	参考市 场价		1,455,237.17	0.03	货币		
浙江金 贝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	租入租 出	厂房租 赁	参考市 场价		3,308,292.97	27.43	货币		
杭州金 跃新能 源有限 公司	其他	水电汽 等其他 公用事 业费用 (购 买)	购买光 伏电站 所发电 量	参考市 场价		563,244.56	9.34	货币		
合计				/	/	5,326,774.7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注：2023 年公司未上市，以上关联交易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8日	2,226,400,000	1,417,677,500	1,988,074,542	808,722,500	808,722,500	0	0	0	0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是否已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				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入进度(%) (3)=(2)/(1)	用状态日期	结项	划的进度	的具体原因		或者研发成果	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8日	否	281,419,700	281,419,700	0	0	0	2022年6月	是	是	/	1,001,194,800元	年产储能电池约833MWH、光伏逆变器约30万台	否	/
光储智慧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8日	否	150,857,000	150,857,000	0	0	0	不适用	否	是	/	/	/	否	/
海外营销及服务体系项目	运营管理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8日	否	76,445,700	76,445,700	0	0	0	不适用	否	是	/	/	/	否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8日	否	300,000,000	300,000,000	0	0	0	不适用	否	是	/	/	/	否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100	4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100
1、国家持股							-	-	-
2、国有法人持股	4,556,880	3.80	2,459,439				2,459,439	7,016,319	4.38
3、其他内资持股	115,443,120	96.20	37,534,543				37,534,543	152,977,663	95.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5,718,920	38.10	24,882,594				24,882,594	70,601,514	44.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724,200	58.10	12,651,949				12,651,949	82,376,149	51.4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018				6,018	6,018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4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100

注：2023 年，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证券登记证明，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为 1,855.9409 万股，本次上市的限售流通股为 14,144.0591 万股，由于公司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 日，故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表格中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440,59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59,409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24 年 1 月 3 日上市流通。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的每股净资产的影响为增加每股净资产 7.52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新富	0	0	31,043,160	31,043,160	首发限售股份	2027.01.03
李国妹	0	0	25,052,880	25,052,880	首发限售股份	2027.01.03
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0	6,388,320	6,388,320	首发限售股份	3,194,1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3,194,1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5.05
长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4,562,520	4,562,520	首发限售股份	2,281,2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2,281,2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5.05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0	0	4,562,520	4,562,520	首发限售股份	2,281,2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2,281,26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5.05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0	4,556,880	4,556,880	首发限售股份	2,278,44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2,278,44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旗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4,419,960	4,419,960	首发限售股份	2,209,98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2,209,98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5.05
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	0	0	4,250,760	4,250,760	首发限售股份	2,125,380 股解除日期为 2025.01.03; 2,125,380 股

(天津)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3,121,800	3,121,800	首发限售股份	1,560,9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1,560,9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绍兴友财汇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3,087,720	3,087,720	首发限售股份	1,543,86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1,543,86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宁波天翼新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2,975,520	2,975,520	首发限售股份	1,487,76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1,487,76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云南长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2,666,160	2,666,160	首发限售股份	1,333,08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1,333,08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李秋明	0	0	2,583,120	2,583,120	首发限售股份	2027.01.03
陆海良	0	0	2,176,440	2,176,440	首发限售股份	2027.01.03
倪国安	0	0	1,595,280	1,595,280	首发限售股份	797,6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797,6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龚小玲	0	0	1,543,800	1,543,800	首发限售股份	771,9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771,9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聚贤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1,379,400	1,379,400	首发限售股份	689,7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689,7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百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1,307,400	1,307,400	首发限售 股份	653,7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653,7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桐乡申万泓鼎成长二号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1,171,320	1,171,320	首发限售 股份	585,6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585,6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欧余斯	0	0	904,560	904,560	首发限售 股份	452,2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452,2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旗源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	0	0	884,160	884,160	首发限售 股份	442,0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442,0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泰安和融顺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884,160	884,160	首发限售 股份	442,0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442,0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755,880	755,880	首发限售 股份	377,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377,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嘉兴福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741,360	741,360	首发限售 股份	370,6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370,6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余桃凤	0	0	616,200	616,200	首发限售 股份	308,1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308,1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陆海英	0	0	612,120	612,120	首发限售 股份	306,0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306,0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郭华为	0	0	501,000	501,000	首发限售 股份	250,5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50,5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朱京成	0	0	500,640	500,640	首发限售 股份	250,32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50,32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中山久丰股权投 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0	485,760	485,760	首发限售 股份	242,8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42,88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翊资誉友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431,880	431,880	首发限售 股份	215,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15,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北京久银湘商投 资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0	0	431,400	431,400	首发限售 股份	215,7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15,7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杭州港银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0	0	419,880	419,880	首发限售 股份	209,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209,9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桐乡申万新成长 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0	374,520	374,520	首发限售 股份	187,2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87,2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韩国俊	0	0	340,080	340,080	首发限售 股份	170,0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70,04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陈英海	0	0	330,600	330,600	首发限售 股份	165,3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65,3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上海宝时山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212,520	212,520	首发限售 股份	106,2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6,26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嘉兴玉冠弘仁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 (有限合伙)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 股份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李宝女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 股份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吕行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 股份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肖永利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 股份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陈建湘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 股份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 禁日期为 2025.05.05

周小珠	0	0	204,000	204,000	首发限售股份	102,0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102,0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施鑫淼	0	0	180,240	180,240	首发限售股份	90,12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90,12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邬一军	0	0	170,040	170,040	首发限售股份	85,02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85,02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郭红阳	0	0	145,800	145,800	首发限售股份	72,90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72,900
徐玮	0	0	136,080	136,080	首发限售股份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林庆勇	0	0	136,080	136,080	首发限售股份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张昊	0	0	136,080	136,080	首发限售股份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1.03; 68,040 股解禁日期为 2025.05.0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0	0	2,522,978	2,522,978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0	0	1,681,982	1,681,982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0	672,793	672,793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上海国盛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36,396	336,396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0	0	100,918	100,918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深圳市望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36,396	336,396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36,396	336,396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336,396	336,396	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5.01.03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1,200,000	1,200,000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限售股份	2026.01.03
招商资管艾罗能源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475,745	475,745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限售股份	2025.01.03
网下限售账户			13,440,591	13,440,591	网下发行有限售期股份	2024.07.03

合计			141,440,591	141,440,591	/	/
----	--	--	-------------	-------------	---	---

注：可上市时间为非交易日的，实际可上市交易时间自动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12 月 22 日	55.66	40,000,000	2024 年 1 月 3 日	4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66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12,000 万股增加至 16,000 万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 12,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数量为 16,000 万股。公司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3,230,253,608.25 元，负债总额为 1,946,821,944.93 元，资产负债率为 60.27%；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5,355,179,866.68 元，负债总额为 1,014,726,470.09 元，资产负债率为 18.95%。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4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李新富	0	31,043,160	19.40	31,043,16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李国妹	0	25,052,880	15.66	25,052,88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中电投融和新 能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6,388,320	3.99	6,388,320	无	0	其他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 有限公司	0	4,562,520	2.85	4,562,520	无	0	其他
长峡金石（武汉）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4,562,520	2.85	4,562,520	无	0	其他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4,556,880	2.85	4,556,880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旗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4,419,960	2.76	4,419,960	质押	1,180,000	其他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50,760	2.66	4,250,760	无	0	其他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121,800	1.95	3,121,800	无	0	其他
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友财汇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87,720	1.93	3,087,720	无	0	其他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新富与李国妹系夫妻关系,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2、长峡金石与青岛金石同受中信证券控制; 3、北京睿泽与三峡睿源同受三峡资本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新富	31,043,160	2027.01.03	-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李国妹	25,052,880	2027.01.03	-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388,32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4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4,562,52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5	长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2,52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6	北京睿泽二期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4,556,88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7	杭州旗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19,96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8	三峡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0,76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9	杭州桑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1,80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10	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友财汇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7,720	2025.01.03/ 2025.05.05	-	50%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50%股份自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起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新富与李国妹系夫妻关系，双方为一致行动人； 2、长峡金石与青岛金石同受中信证券控制； 3、北京睿泽与三峡睿源同受三峡资本控制。			

注：可上市时间为非交易日的，实际可上市交易时间自动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招商资管艾罗能源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5,745	2025年1月3日	475,745	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子公司	1,200,000	2026年1月3日	1,200,0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新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李国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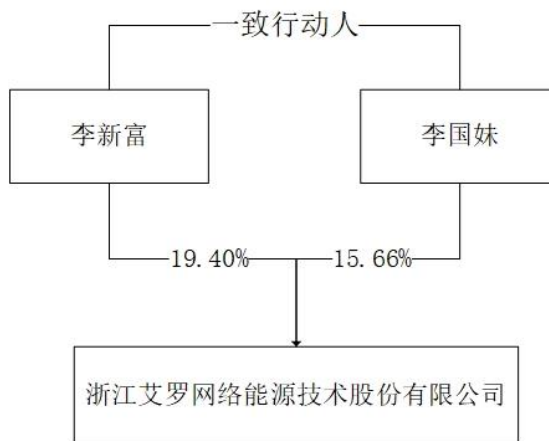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新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李国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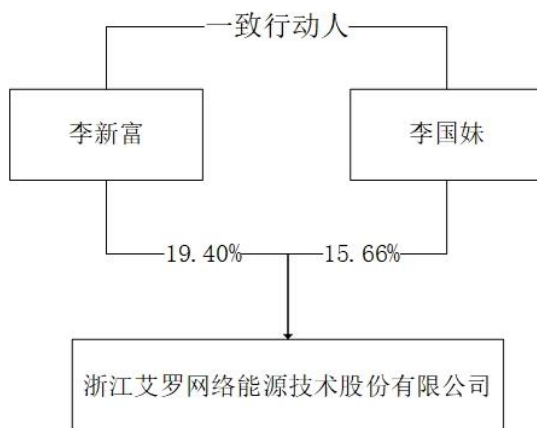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罗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艾罗能源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艾罗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第十节“五、3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七、6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2023 年度艾罗能源的营业收入为 4,472,959,966.07 元。由于收入是艾罗能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艾罗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艾罗能源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营业收入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并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或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执行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公司主要客户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

(4) 选取样本，对重要客户的交易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 对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7) 实施营业收入截止测试，对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第十节“五、16. 存货”和“七、10. 存货”。截至2023年12月31日，艾罗能源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1,050,040,509.07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16,737,294.48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由于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分析存货历史周转率以及对比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评价管理层存货跌价计提方法的合理性；

(2) 抽样检查期末存货期后销售情况，复核管理层对于可变现净值估计的重要假设；

(3) 复核管理层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并重新计算；

(4) 对存货执行监盘和抽盘程序，在盘点过程中观察存货是否存在呆滞、报废等减值迹象；

(5) 获取存货库龄表，检查是否存在库龄较长的存货，结合期后出库情况分析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获取呆滞存货清单，存货监盘中观察存货状态并与客户提供的呆滞存货清单核对，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艾罗能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艾罗能源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艾罗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艾罗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艾罗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

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艾罗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艾罗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艾罗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38,507,920.28	791,327,711.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57,442,320.34	460,468,77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1,724,854.98	63,466,274.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2,549,399.78	111,328,477.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33,303,214.59	1,303,183,758.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5,063,374.56	32,575,801.55
流动资产合计		4,548,591,084.53	2,762,350,794.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71,233.00	251,82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55,987,583.37	260,082,132.02
在建工程	七、22	148,388,381.84	39,926,63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6,355,973.10	36,807,157.34
无形资产	七、26	111,218,081.67	62,654,468.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9,887,951.85	4,321,72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4,090,543.40	57,573,02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389,033.92	6,285,86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588,782.15	467,902,813.43
资产总计		5,355,179,866.68	3,230,253,608.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9,097,215.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433,295,183.07	1,275,317,082.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5,582,606.29	102,801,68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1,401,947.60	114,144,080.59
应交税费	七、40	33,552,357.49	161,130,354.5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740,541.84	19,065,906.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1,608,657.36	12,915,096.7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8,694,109.95	35,408,241.41
流动负债合计		833,875,403.60	1,789,879,659.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6,645,339.11	25,052,081.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26,107,266.35	131,815,166.19
递延收益	七、51	8,010,82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7,639.09	75,03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851,066.49	156,942,285.90
负债合计		1,014,726,470.09	1,946,821,94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977,971,500.16	29,896,958.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164,281.06	1,834,491.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26,915,058.49	126,915,058.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69,402,556.88	1,004,785,15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4,340,453,396.59	1,283,431,663.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340,453,396.59	1,283,431,66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5,355,179,866.68	3,230,253,608.25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9,097,133.81	766,588,67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164,903,903.52	1,143,937,667.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694,196.32	63,121,763.3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25,553,627.30	143,918,786.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5,836,506.36	730,761,952.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22,847.96	3,903,142.47
流动资产合计		4,892,508,215.27	2,852,231,983.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1,099,256.26	11,099,25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311,258.37	259,080,379.00
在建工程		129,314,964.93	39,926,63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277,204.12	24,573,665.80
无形资产		46,237,080.76	17,223,313.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129,900.62	3,309,50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55,662.43	16,787,49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1,176.58	6,285,86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816,504.07	378,286,104.98
资产总计		5,561,324,719.34	3,230,518,088.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097,215.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491,210.24	1,268,745,399.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344,503.11	75,976,413.48
应付职工薪酬		118,771,393.67	113,137,473.22
应交税费		22,573,208.63	107,260,489.77
其他应付款		16,274,960.51	14,163,657.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4,046.51	10,244,070.68
其他流动负债		58,372,392.40	13,693,739.94
流动负债合计		788,831,715.07	1,672,318,459.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098,749.32	15,360,592.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680,066.43	126,194,549.89
递延收益		8,010,82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789,637.69	141,555,142.51
负债合计		926,621,352.76	1,813,873,60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6,018,531.59	27,943,989.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915,058.49	126,915,058.49
未分配利润		2,371,769,776.50	1,141,785,43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34,703,366.58	1,416,644,486.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5,561,324,719.34	3,230,518,088.11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72,959,966.07	4,611,795,493.7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472,959,966.07	4,611,795,493.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81,510,499.28	3,266,036,853.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88,280,527.28	2,812,913,115.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7,444,864.95	3,941,525.13
销售费用	七、63	310,506,180.42	287,391,987.63
管理费用	七、64	111,226,370.68	66,452,336.02
研发费用	七、65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财务费用	七、66	-140,879,828.52	-55,517,389.32
其中：利息费用		3,311,797.42	5,617,657.93
利息收入		14,168,839.68	1,124,157.77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341,777.57	6,233,75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33,4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61,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59,797.93	-26,401,360.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955,505.34	-27,792,07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208.71	9,027.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0,588,149.80	1,296,613,195.2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839,641.20	11,448,521.5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25,519.62	385,655.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7,102,271.38	1,307,676,061.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2,484,869.54	173,665,251.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9,789.43	81,592.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9,789.43	81,592.1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9,789.43	81,592.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7	4,329,789.43	81,592.1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8,947,191.27	1,134,092,402.0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8,947,191.27	1,134,092,402.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8.87	9.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8.87	9.45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414,079,269.23	4,909,564,456.9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66,977,581.74	3,138,185,924.11
税金及附加		36,253,481.28	3,747,692.36
销售费用		190,081,623.95	185,552,399.08
管理费用		104,204,743.40	64,329,868.48

研发费用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财务费用		-148,159,416.81	-54,697,524.29
其中：利息费用		2,567,770.98	5,169,225.87
利息收入		14,163,668.71	1,121,546.20
加：其他收益		22,241,777.57	6,233,75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33,4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27,605.71	-52,814,744.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88,980.90	-23,045,203.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08.71	-1,317.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5,426,270.87	1,350,768,511.00
加：营业外收入		7,691,873.59	11,443,584.52
减：营业外支出		1,013,452.67	359,45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2,104,691.79	1,361,852,635.77
减：所得税费用		172,120,353.30	166,868,103.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984,338.49	1,194,984,532.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984,338.49	1,194,984,532.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9,984,338.49	1,194,984,532.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7,909,957.84	4,336,294,584.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1,591,330.62	420,527,581.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246,937.14	18,147,74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5,748,225.60	4,774,969,914.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1,869,600.61	3,427,917,308.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6,114,651.59	265,424,289.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852,672.27	100,073,88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0,322,386.54	84,586,62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1,159,311.01	3,878,002,10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88,914.59	896,967,81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47,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27.73	10,13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27.73	13,657,73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382,879.18	248,706,16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42,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382,879.18	263,548,56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59,751.45	-249,890,82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9,77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39,208,764.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4,103,50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4,775,200.00	223,312,271.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197,280,21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8,714.86	5,280,985.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207,250.21	9,683,45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045,965.07	212,244,65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2,729,234.93	11,067,61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424,047.40	26,223,47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6,382,445.47	684,368,074.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327,711.86	106,959,63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71,765,579.64	4,065,447,30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7,522,618.95	420,440,425.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61,415.97	18,140,20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6,749,614.56	4,504,027,92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30,900,424.94	3,246,733,507.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5,340,992.64	237,782,36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727,621.45	78,438,58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69,106.07	68,223,82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0,938,145.10	3,631,178,29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811,469.46	872,849,63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47,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27.73	10,13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23,127.73	13,657,73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484,211.86	203,639,75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091,70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000,000.00	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484,211.86	263,731,46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61,084.13	-250,073,72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9,775,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39,208,764.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03,50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4,775,200.00	223,312,271.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	197,280,21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8,714.86	5,280,985.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92,075.72	6,665,14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30,790.58	209,226,34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9,044,409.42	14,085,9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113,667.97	26,132,18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2,508,462.72	662,994,016.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6,588,671.09	103,594,65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9,097,133.81	766,588,671.09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末 余额	120,000,000.00				29,896,958.16		1,834,491.63		126,911,135.33		1,004,718,105.24		1,283,360,690.36		1,283,360,690.36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3,923.16		67,049.80		70,972.96		70,972.96	
前 期差 错更 正															
其 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20,000,000.00				29,896,958.16		1,834,491.63		126,915,058.49		1,004,785,155.04		1,283,431,663.32		1,283,431,663.32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4,329,789.43				1,064,617,401.84		3,057,021,733.27		3,057,021,733.2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329,789.43				1,064,617,401.84		1,068,947,191.27		1,068,947,191.2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1,988,074,542.00		1,988,074,542.0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1,988,074,542.00		1,988,074,542.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2023 年年度报告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2023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977,971,500.16	6,164,281.06		126,915,058.49		2,069,402,556.88		4,340,453,396.59		4,340,453,396.5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89,896,958.16		1,752,899.47		7,431,706.27		-8,456,652.37		150,624,911.53		150,624,91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101.03		-1,270,549.19		-1,285,650.22		-1,285,650.2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9,896,958.16		1,752,899.47		7,416,605.24		-9,727,201.56		149,339,261.31		149,339,26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60,000,000.00		81,592.16		119,498,453.25		1,014,512,356.60		1,134,092,402.01		1,134,092,402.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592.16				1,134,010,809.85		1,134,092,402.01		1,134,092,40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9,498,453.25		-119,498,453.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498,453.25		-119,498,453.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3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9,896,958.16	1,834,491.63	126,915,058.49		1,004,785,155.04		1,283,431,663.32		1,283,431,663.32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27,943,989.59				126,911,135.33	1,141,634,711.55	1,416,489,83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23.16	150,726.46	154,649.6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27,943,989.59				126,915,058.49	1,141,785,438.01	1,416,644,486.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1,229,984,338.49	3,218,058,88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9,984,338.49	1,229,984,338.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1,988,074,54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1,948,074,542.00						1,988,074,54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3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23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976,018,531.59				126,915,058.49	2,371,769,776.50	4,634,703,366.5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87,943,989.59				7,431,706.27	66,319,850.03	221,695,54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101.03	-20,491.24	-35,592.2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7,943,989.59				7,416,605.24	66,299,358.79	221,659,953.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60,000,000.00				119,498,453.25	1,075,486,079.22	1,194,984,532.47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4,984,532.47	1,194,984,532.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9,498,453.25	-119,498,453.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498,453.25	-119,498,453.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27,943,989.59				126,915,058.49	1,141,785,438.01	1,416,644,486.09

公司负责人：李新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耀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艾罗能源”），是由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22589883343W的《营业执照》。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16,000.00万元人民币。

艾罗有限前身为浙江艾罗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罗电源”），艾罗电源由浙江金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贝能源”）、欧余斯、郭华为、汪林、宋元斌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于2012年3月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杭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30100000165210的《营业执照》。

2013年9月26日，根据艾罗电源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金贝能源将其持有的艾罗电源70.00%的股权（对应70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浙大桑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杭州桑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桑尼能源”），汪林将其持有的艾罗电源3.00%的股权（对应3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欧余斯。

2015年6月7日，根据艾罗电源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欧余斯将其持有的艾罗电源24.00%股权（对应240.00万元出资额）、郭华为将其持有的艾罗电源5.00%股权（对应50.00万元出资额）、宋元斌将其持有的艾罗电源1.00%的股权（对应1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桑尼能源。股权转让价款采用桑尼能源股权支付，不涉及货币资金。桑尼能源分别向欧余斯、郭华为、宋元斌发行588.8万股股份、122.6667万股股份、24.5333万股股份。

2017年3月8日，根据艾罗电源股东会决议，艾罗电源名称变更为“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同时修订公司章程。

2020年10月9日，根据艾罗有限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桑尼能源将所持艾罗有限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李新富、李国妹等47名受让方。

2020年10月19日，根据艾罗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及签订的增资协议，艾罗有限新增注册资本84.1523万元，其中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投资27.8958万元，龚小玲认缴13.9479万元，倪国安认缴14.4128万元，苏州友财汇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27.8958万元，前述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0]100Z0090号验资报告验证。至此，艾罗有限注册资本1,084.1523万元，实收资本1,084.1523万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根据艾罗有限股东会决议，艾罗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艾罗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2020 年 12 月 22 日，艾罗能源召开创立大会暨 202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以经审计的艾罗有限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准，按 1: 0.3538 比例折合股本 6,00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1 年 12 月，根据艾罗能源股东大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杨杉将所持艾罗能源 0.17% 股份（对应 10.20 万元股本）以 39.576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李新富，陈国燕将所持艾罗能源 0.4048% 股份（对应 24.2880 万元股本）以零元对价转让给李新富。

2022 年 5 月 2 日，艾罗能源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各股东一致同意艾罗能源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0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艾罗能源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同比例增资。

2023 年 5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4 号）许可，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并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88717。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 278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新富。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面向国内外客户提供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以及并网逆变器等产品，应用于分布式光伏储能及并网领域。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1.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大于 3,0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收到或支付的现金流入或流出金额大于 5,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十节五、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计算：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2 年以内	库龄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年以上	库龄	可变现净值为 0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待安装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

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逆变器、电池等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境内主体内销收入确认政策：公司以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境内主体外销收入确认政策：①采用 FOB、CIF、CFR、FCA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以产品完成报关并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②采用 DAP、DDP、DDU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完成产品报关后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③采用 EXW 贸易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在客户或其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后确认收入。

境外主体收入确认政策：对于境外子公司负责运输的，在境外子公司从海外仓库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客户上门提货的，在客户或其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后确认收入；对于委托代销模式的销售业务，境外子公司在代销商将产品实际对外出售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十节五、3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五)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五、34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十节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十节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p> <p>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p>	<p>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p>	<p>影响金额见下方其他说明①</p>

<p>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p>		
<p>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2022 年度存在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p>	非经常性损益	影响金额见下方其他说明②

其他说明

①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92.27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1,198,927.80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234,520.07 元,其中其他综合收益-51,130.15 元、盈余公积为 15,101.03 元、未分配利润为 1,270,549.19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92.27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01.03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35,592.27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15,101.03 元、未分配利润为 20,491.24 元。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81,815.49	57,573,020.12	16,632,840.81	16,787,49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5,038.20	—	—
其他综合收益	1,789,298.16	1,834,491.63	—	—
盈余公积	126,911,135.33	126,915,058.49	126,911,135.33	126,915,058.49
未分配利润	1,004,718,105.24	1,004,785,155.04	1,141,634,711.55	1,141,785,438.01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75,021,874.39	173,665,251.21	167,058,345.19	166,868,103.30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2022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99,036.93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99,036.93元。2022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减少234,161.09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	------	----	----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6.00%、13.00%、10.00%、 20.00%、19.00%、21.00%	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5.00%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注 2

注 1: SOLAX POWER AUS PTY LTD 增值税税率为 10%, SOLAX POWER UK LIMITED 增值税税率为 20%,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增值税税率为 21%, SolaX Power Europe GmbH 增值税税率为 19%

注 2: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SOLAX POWER AUS PTY LTD	27.50%、26.00%、25.00%
SOLAX POWER UK LIMITED	19.00%、25.00%
SOLAX POWER USA LLC	21.00%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25.00%、25.80%
SolaX Power Europe GmbH	15.825%
Solax Power Network (Japan) Co., LTD	1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 GR202233009882), 有效期三年, 2022 年至 2024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其他货币资金	797,762.95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38,507,920.28	791,327,711.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8,240,817.43	23,937,458.60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冻结的租赁保证金 797,762.95 元。除此之外，2023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募集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6,484,751.31	484,703,969.85
1 年以内小计	376,484,751.31	484,703,969.85
1 至 2 年	8,014,241.58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384,498,992.89	484,703,969.85
减：坏账准备	27,056,672.55	24,235,198.49
合计	357,442,320.34	460,468,771.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8,243,918.84	2.14	8,243,918.84	100.00	-	-	-	-	-	-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76,255,074.05	97.86	18,812,753.71	5.00	357,442,320.34	484,703,969.85	100.00	24,235,198.49	5.00	460,468,771.36
其中：										
1. 应收客户 货款	376,255,074.05	97.86	18,812,753.71	5.00	357,442,320.34	484,703,969.85	100.00	24,235,198.49	5.00	460,468,771.36

2023 年年度报告

合计	384,498,992.89	100.00	27,056,672.55	7.04	357,442,320.34	484,703,969.85	100.00	24,235,198.49	5.00	460,468,771.36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BUY PV Sp. z o. o.	8,243,918.84	8,243,918.8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8,243,918.84	8,243,918.8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 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6,255,074.05	18,812,753.71	5.00
1-2 年	—	—	—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376,255,074.05	18,812,753.7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 准备	24,235,198.49	2,212,452.13	—	20,271.82	629,293.75	27,056,672.55
合计	24,235,198.49	2,212,452.13	—	20,271.82	629,293.75	27,056,672.55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导致的坏账准备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71.8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9,469,185.02			51.88	9,973,459.25
第二名	26,702,210.91			6.94	1,335,110.55
第三名	22,568,566.79			5.87	1,128,428.34
第四名	11,551,687.99			3.00	577,584.40
第五名	8,243,918.84			2.14	8,243,918.84
合计	268,535,569.55			69.83	21,258,501.3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45,365.99	91.65	62,659,507.24	98.73
1至2年	971,888.99	8.29	806,766.80	1.27
2至3年	7,600.00	0.06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11,724,854.98	100.00	63,466,274.0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818,919.77	15.51
第二名	1,072,966.78	9.15
第三名	898,113.21	7.66

第四名	866,950.00	7.39
第五名	762,673.56	6.50
合计	5,419,623.32	46.21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大幅减少，主要由于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减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2,549,399.78	111,328,477.73
合计	82,549,399.78	111,328,477.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599,011.99	115,182,515.38
1 年以内小计	85,599,011.99	115,182,515.38
1 至 2 年	371,416.00	942,837.16

2 至 3 年	756,949.23	301,478.24
3 至 4 年	55,999.03	1,691,000.00
4 至 5 年	1,691,000.00	—
5 年以上	—	—
小计	88,474,376.25	118,117,830.78
减：坏账准备	5,924,976.47	6,789,353.05
合计	82,549,399.78	111,328,477.7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6,077,158.32	58,314,411.40
出口退税款	30,963,256.33	58,665,012.94
备用金	209,949.44	99,087.40
其他	1,224,012.16	1,039,319.04
小计	88,474,376.25	118,117,830.78
减：坏账准备	5,924,976.47	6,789,353.05
合计	82,549,399.78	111,328,477.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789,353.0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2,654.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88,277.62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924,976.4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第十节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789,353.05	-952,654.20	—	—	88,277.62	5,924,976.47
合计	6,789,353.05	-952,654.20	—	—	88,277.62	5,924,976.47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导致的坏账准备变动，下同。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SCG HONG KONG SAR LIMITEDADD	50,149,500.00	56.68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2,507,475.00
国家税务总局桐庐县税务局	30,963,256.33	35.00	出口退税款	1年以内	1,548,162.82
浙江省桐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680,000.00	1.90	押金及保证金	4-5年	1,344,000.00
中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3,200.00	0.69	押金及保证金	2-3年	183,960.00
Avondale Property(Holdings)Limited	520,767.36	0.59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26,038.37
合计	83,926,723.69	94.86	/	/	5,609,636.1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4,720,792.63	10,080,879.87	294,639,912.76	252,449,491.81	20,318,845.56	232,130,646.25
在产品	—	—	—	6,196,009.21	—	6,196,009.21
库存商品	720,775,308.78	6,652,951.86	714,122,356.92	1,017,351,799.91	3,007,680.08	1,014,344,119.83
发出商品	24,544,407.66	3,462.75	24,540,944.91	50,512,982.99	—	50,512,982.99
合计	1,050,040,509.07	16,737,294.48	1,033,303,214.59	1,326,510,283.92	23,326,525.64	1,303,183,758.2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318,845.56	4,008,283.29	—	14,246,248.98	—	10,080,879.8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007,680.08	7,943,759.30	142,786.69	4,441,274.21	—	6,652,951.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	3,462.75	—	—	—	3,462.75
合计	23,326,525.64	11,955,505.34	142,786.69	18,687,523.19	—	16,737,294.48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导致的存货跌价准备变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0,078,433.74	29,350,605.64
待摊费用	4,234,404.95	3,225,195.91
预缴税费	750,535.87	—
合计	25,063,374.56	32,575,801.5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非上市权益 工具投资	251,823.00					19,410.00	271,233.00				
合计	251,823.00					19,410.00	271,233.00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5,987,583.37	260,082,132.0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55,987,583.37	260,082,132.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227,889.22	126,772,700.26	52,033,403.59	2,209,883.30	290,243,87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32,984.89	22,358,795.13	52,858,721.91	4,684,963.47	129,435,465.40
(1) 购置	—	22,358,795.13	52,858,721.91	4,684,963.47	79,902,480.51
(2) 在建工程转入	49,532,984.89	—	—	—	49,532,98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	2,428,423.90	6,815,542.59	—	9,243,966.49
(1) 处置或报废	—	2,428,423.90	6,815,542.59	—	9,243,966.49
4. 汇率折算差异	—	-25,087.25	-3,930.54	-46,035.49	-75,053.28
5. 期末余额	158,760,874.11	146,728,158.74	98,080,513.45	6,940,882.26	410,510,428.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54,628.90	10,203,174.37	17,148,785.79	855,155.29	30,161,74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8,135,119.83	14,407,222.00	9,700,878.96	527,578.88	32,770,799.67

(1) 计提	8,135,119.83	14,407,222.00	9,700,878.96	527,578.88	32,770,799.67
3. 本期减少金额	—	2,298,429.74	6,132,336.46	—	8,430,766.20
(1) 处置或报废	—	2,298,429.74	6,132,336.46	—	8,430,766.20
4. 汇率折算差异	—	-7,279.29	-1,041.35	-12,746.73	-21,067.37
5. 期末余额	10,089,748.73	22,319,245.92	20,718,369.64	1,395,480.90	54,522,845.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671,125.38	124,408,912.82	77,362,143.81	5,545,401.36	355,987,583.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273,260.32	116,569,525.89	34,884,617.80	1,354,728.01	260,082,132.02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 36.87%，主要原因系办公楼完工转固以及新购置设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8,388,381.84	39,926,632.00
工程物资	—	—
合计	148,388,381.84	39,926,63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2GWH 储能电池及 100 万台光伏逆变器研发、生产项目	100,774,725.69	—	100,774,725.69	—	—	—
杭州西湖区艾罗能源研发生产中心项目	19,073,416.91	—	19,073,416.91	—	—	—
ERP 系统升级项目	12,403,809.48	—	12,403,809.48	1,022,428.63	—	1,022,428.63
办公楼装修项目	9,718,624.76	—	9,718,624.76	—	—	—
待安装设备	6,417,805.00	—	6,417,805.00	—	—	—

储能电池 及逆变器 扩产项目	—	—	—	38,904,203.37	—	38,904,203.37
合 计	148,388,381.84	—	148,388,381.84	39,926,632.00	—	39,926,632.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23 年年度报告

年产 2GWH 储能 电池 及 100 万台 光伏 逆变器 研发、 生产 项目	233,430,000.00	—	100,774,725.69	—	—	100,774,725.69	43.17	45%	—	—	—	自筹
储能 电池 及逆 变器 扩产 项目	184,786,532.15	38,904,203.37	10,628,781.52	49,532,984.89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合计	418,216,532.15	38,904,203.37	111,403,507.21	49,532,984.89	/	100,774,725.69	/	/	/	/	/	/

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开工年产 2GWH 储能电池及 100 万台光伏逆变器研发、生产项目。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733,133.99	51,733,13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52,276,209.65	52,276,209.65
新增租赁合同	52,276,209.65	52,276,20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46,597.32	13,246,597.32
租赁到期或变更	13,246,597.32	13,246,597.32
4. 汇率折算差异	-932,242.95	-932,242.95
5. 期末余额	91,694,989.27	91,694,989.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925,976.65	14,925,97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25,157.87	19,825,157.87
(1) 计提	19,825,157.87	19,825,157.87

3. 本期减少金额	9,760,007.35	9,760,007.35
(1) 处置	9,760,007.35	9,760,007.35
4. 汇率折算差异	-347,889.00	-347,889.00
5. 期末余额	25,339,016.17	25,339,016.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355,973.10	66,355,973.10
2. 期初账面价值	36,807,157.34	36,807,157.34

使用权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 80.28%，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办公室租赁。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658,500.00			5,521,145.43	64,179,645.43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00,463.00			4,266,216.06	52,066,679.06
(1) 购置	47,800,463.00			4,266,216.06	52,066,679.0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06,458,963.00			9,787,361.49	116,246,324.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5,454.03			729,723.31	1,525,177.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5,595.21			1,657,470.27	3,503,065.48
(1) 计提	1,845,595.21			1,657,470.27	3,503,06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2,641,049.24			2,387,193.58	5,028,242.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817,913.76			7,400,167.91	111,218,08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57,863,045.97			4,791,422.12	62,654,468.09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7.51%，主要原因系新购置土地使用权。

本期末公司不存在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34,500.53	7,854,428.28	1,141,434.37	—	9,347,494.44
服务费	675,007.02	5,425,054.51	1,638,104.12	—	4,461,957.41
专利使用费	1,012,213.29	—	1,071,709.20	-59,495.91	—
供应商保供费用	—	36,078,500.00	—	—	36,078,500.00
合计	4,321,720.84	49,357,982.79	3,851,247.69	-59,495.91	49,887,951.85

*注：其他减少系外币报表折算导致的变动。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新增保供费用及服务费用金额较大。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94,034.42	1,634,105.16	21,160,823.72	3,214,642.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9,951,096.52	50,992,664.48	289,419,297.46	43,412,894.62
可抵扣亏损	2,385,056.36	596,264.09		
信用减值准备	20,037,739.00	3,005,660.85	30,518,870.84	4,994,884.44
预计负债	124,740,942.02	18,711,141.30	131,670,839.20	21,841,621.66
租赁负债	68,253,996.47	12,225,543.66	37,689,408.67	6,769,585.11
预提销售返利	58,243,356.01	8,736,503.40		
递延收益	8,010,821.94	1,201,623.29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740,625.11	711,093.77		
合计	637,257,667.85	97,814,600.00	510,459,239.89	80,233,628.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42,879,539.81	22,571,752.10	107,214,850.06	16,082,227.51
使用权资产	66,355,973.10	11,239,943.59	36,807,157.34	6,653,418.68
合计	209,235,512.91	33,811,695.69	144,022,007.40	22,735,646.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24,056.60	64,090,543.40	22,660,607.99	57,573,02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724,056.60	87,639.09	22,660,607.99	75,038.2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3,504,466.01	34,574,909.31
资产减值准备	5,843,260.06	2,165,701.92
信用减值准备	12,943,910.01	505,680.70
预提销售返利	49,805,658.92	
预计负债	1,366,324.33	144,326.99
租赁负债		277,769.62
合计	123,463,619.33	37,668,388.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93,263.66	93,263.66	
2028	1,201,264.50		
无限期	52,209,937.85	34,481,645.65	
合计	53,504,466.01	34,574,909.31	/

注：无限期可弥补亏损主要为 SOLAX POWER AUS PTY LTD 等境外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工程款	10,389,033.92	—	10,389,033.92	6,285,860.02	—	6,285,860.02
合计	10,389,033.92	—	10,389,033.92	6,285,860.02	—	6,285,86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5.28%，主要系期末预付的设备工程款金额较大。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7,762.95	797,762.95	冻结	冻结的租赁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3,132,500.00	12,431,891.80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09,227,889.22	107,273,260.32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8,904,203.37	38,904,203.37	抵押	借款抵押

2023 年年度报告

合计	797,762.95	797,762.95	/	/	161,264,592.59	158,609,355.49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69,0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应计利息	—	97,215.25
合计	—	69,097,215.2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35,777,977.66	1,187,933,702.94
应付工程设备款	64,675,143.72	60,612,831.20
应付运费	13,783,227.28	13,925,161.72
应付其他	19,058,834.41	12,845,386.83
合计	433,295,183.07	1,275,317,082.69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应付货款减少。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5,582,606.29	102,801,681.40
合计	95,582,606.29	102,801,681.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686,159.77	500,607,141.05	495,408,388.33	117,884,912.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7,920.82	20,742,419.09	18,683,304.80	3,517,035.1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4,144,080.59	521,349,560.14	514,091,693.13	121,401,947.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292,555.77	455,624,187.64	450,416,986.18	116,499,757.23
二、职工福利费	166,411.30	18,636,752.67	18,583,881.34	219,282.63

三、社会保险费	1,044,220.53	10,875,357.28	11,208,986.67	710,59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0,863.61	10,548,537.30	10,905,113.79	664,287.12
工伤保险费	20,537.60	271,566.51	251,779.61	40,324.50
生育保险费	2,819.32	55,253.47	52,093.27	5,979.52
四、住房公积金	148,245.69	14,363,941.98	14,134,849.98	377,337.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726.48	1,106,901.48	1,063,684.16	77,943.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2,686,159.77	500,607,141.05	495,408,388.33	117,884,912.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1,417,085.56	20,164,014.97	18,152,649.54	3,428,450.99
2、失业保险费	40,835.26	578,404.12	530,655.26	88,584.12
合计	1,457,920.82	20,742,419.09	18,683,304.80	3,517,035.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2,017,406.73	147,866,666.27
增值税	2,949,991.49	6,412,455.53
个人所得税	1,207,537.99	3,218,25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1,016.60	635,270.33
教育费附加	1,746,609.97	381,162.21
地方教育税附加	1,164,406.63	254,108.12
其他税费	1,555,388.08	2,362,442.10
合计	33,552,357.49	161,130,354.58

其他说明：

应付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四季度利润同比减少，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相应减小。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740,541.84	19,065,906.33
合计	19,740,541.84	19,065,906.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7,465,054.91	18,538,806.12
押金及保证金	1,895,205.50	246,601.83
代扣代缴款项	341,353.89	244,022.24
其他	38,927.54	36,476.14
合计	19,740,541.84	19,065,906.33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08,657.36	12,915,096.78
合计	21,608,657.36	12,915,096.7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销售返利	108,178,051.32	34,902,338.81
待转销项税额	516,058.63	505,902.60
合计	108,694,109.95	35,408,241.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3,148,494.91	40,935,970.7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894,498.44	2,968,792.46
小 计	68,253,996.47	37,967,178.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08,657.36	12,915,096.78
合 计	46,645,339.11	25,052,081.51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6.19%，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办公室租赁。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金	131,815,166.19	126,107,266.35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31,815,166.19	126,107,266.3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储能电池及逆变器扩产项目技改补助	—	7,396,100.00	431,439.17	6,964,660.83	政府补助
专精特新数字化项目补助	—	1,065,900.00	19,738.89	1,046,161.11	政府补助
合计	—	8,462,000.00	451,178.06	8,010,821.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3 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 份 总 数	120,000,000.00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系 2023 年 12 月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增加股本 40,000,000.00 元。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943,989.59	1,948,074,542.00	—	1,976,018,531.59
其他资本公积	1,952,968.57	—	—	1,952,968.57
合计	29,896,958.16	1,948,074,542.00	—	1,977,971,500.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额系 2023 年 12 月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总金额为 238,325,458.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8,074,542.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4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948,074,542.0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4,491.63	4,329,789.43	—	—	—	4,329,789.43	—	6,164,281.0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34,491.63	4,329,789.43	—	—	—	4,329,789.43	—	6,164,281.0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6,915,058.49	—	—	126,915,058.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6,915,058.49	—	—	126,915,058.49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4,718,105.24	-8,456,65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7,049.80	-1,270,549.1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4,785,155.04	-9,727,201.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19,498,453.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69,402,556.88	1,004,785,155.04

2023 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原因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65,937,408.34	2,682,593,432.58	4,609,665,377.27	2,812,144,071.62
其他业务	7,022,557.73	5,687,094.70	2,130,116.43	769,043.92
合计	4,472,959,966.07	2,688,280,527.28	4,611,795,493.70	2,812,913,115.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	2023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分 类				
商 品 类 型				
储 能 电 池	2,347,258,515.35	1,543,648,041.97	2,347,258,515.35	1,543,648,041.97
储 能 逆 变 器	1,089,022,704.90	516,012,796.37	1,089,022,704.90	516,012,796.37
并 网 逆 变 器	699,635,247.99	446,145,726.71	699,635,247.99	446,145,726.71
配 件 及 其 他	330,020,940.10	176,786,867.53	330,020,940.10	176,786,867.53
按 经 营 地 区				

分 类				
境 内	25,597,880.65	15,887,959.57	25,597,880.65	15,887,959.57
境 外	4,440,339,527.69	2,666,705,473.01	4,440,339,527.69	2,666,705,473.01
合 计	4,465,937,408.34	2,682,593,432.58	4,465,937,408.34	2,682,593,43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于 90 日内到期，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17,665.13	1,075,777.67
教育费附加	10,150,599.06	645,466.59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069,765.60	1,593,317.04
地方教育附加	6,767,066.06	430,311.06
其他	1,539,769.10	196,652.77
合计	37,444,864.95	3,941,525.13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缴纳的附加税增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703,527.18	98,584,833.83

产品质保金	55,068,410.73	119,572,576.84
宣传推广费	35,877,729.15	10,741,718.26
仓储物流费	24,751,671.00	16,594,095.39
差旅办公费	25,825,037.20	9,240,469.99
保险费	16,031,527.64	12,137,222.10
服务费	11,170,221.17	5,388,487.92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88,815.08	3,389,435.19
业务招待费	4,030,945.25	449,210.33
销售佣金	3,402,612.28	5,285,225.86
租赁费	1,245,960.87	284,157.08
其他	7,809,722.87	5,724,554.84
合 计	310,506,180.42	287,391,987.63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708,904.61	28,316,050.38
咨询服务费	27,806,738.18	20,168,345.32
差旅办公费	11,546,471.59	9,153,780.83
折旧与摊销	5,728,829.48	1,327,889.69

业务招待费	5,369,920.75	5,105,510.29
存货报废损失	2,459,771.42	1,327,177.72
其他	3,605,734.65	1,053,581.79
合 计	111,226,370.68	66,452,336.02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 2023 年发生额较 2022 年增加 67.38%，主要原因系 2023 年业务规模扩大，人员数量增加，相应职工薪酬金额及费用增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926,863.16	107,149,348.34
直接材料投入	42,753,087.92	23,095,042.06
认证费	15,756,222.57	11,551,375.15
折旧与摊销	14,815,890.83	5,486,524.40
办公费	10,604,704.67	1,587,377.44
服务费	3,873,700.62	1,439,820.89
租赁费	220,112.94	156,208.94
其他	2,981,801.76	389,580.81
合 计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增加 82.25%，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人员数量增长，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以及直接材料投入较多。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11,797.42	5,617,657.9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570,297.81	1,243,756.98
减：利息收入	14,168,839.68	1,124,157.77
利息净支出	-10,857,042.26	4,493,500.16
汇兑净损失	-130,701,279.15	-60,953,758.96
银行手续费	678,492.89	942,869.48
合 计	-140,879,828.52	-55,517,389.3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人民币汇率波动，汇总净损失减少。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2,086,850.98	5,999,596.59	—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1,178.06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635,672.92	5,999,596.59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54,926.59	234,161.09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54,926.59	234,161.09	—
合 计	22,341,777.57	6,233,757.68	—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人民币欧元远期结售汇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	-733,400.00
合计	—	-733,400.0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61,4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	-461,400.0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2,452.13	-21,388,107.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2,654.20	-5,013,252.3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259,797.93	-26,401,360.08
----	---------------	----------------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变动幅度较小。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955,505.34	-27,792,070.7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955,505.34	-27,792,070.78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2,208.71	9,027.79
合计	12,208.71	9,027.7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303,511.00	11,436,302.42	7,303,511.00
保险赔偿	246,576.35	4,936.99	246,576.35
违约金	93,429.29	—	93,429.29
其他	196,124.56	7,282.10	196,124.56
合计	7,839,641.20	11,448,521.51	7,839,64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系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 废损失	874,364.91	56,035.85	874,364.91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0,000.00	76,998.62	130,000.00
罚款、滞纳金	34,929.14	152,621.26	34,929.14
其他	286,225.57	100,000.00	286,225.57
合计	1,325,519.62	385,655.73	1,325,519.62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度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较大。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	148,989,791.93	217,545,741.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04,922.39	-43,880,490.34
合计	142,484,869.54	173,665,251.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7,102,271.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1,065,340.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350,605.7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4,223.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19,542.9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9,279,469.46
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24,161.83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
所得税费用	142,484,86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第十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7,401,183.92	17,435,899.01
利息收入	14,168,839.68	465,469.56
押金及保证金	3,885,856.75	—
其他	791,056.79	246,380.18
合计	56,246,937.14	18,147,748.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办公费	47,976,213.46	19,981,628.26
押金及保证金	—	54,196,133.00
业务招待费	9,400,866.00	5,554,720.62
银行手续费	678,492.89	942,869.48
租赁费	1,466,073.81	440,366.02
罚款、滞纳金	34,929.14	152,621.26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0,000.00	76,998.62
专利补偿费	-	—
其他	10,635,811.24	3,241,286.52
合计	70,322,386.54	84,586,623.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的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	84,103,506.98
合计	—	84,103,506.9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公开发行费用	25,562,005.66	—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1,645,244.55	9,683,455.83
合计	47,207,250.21	9,683,455.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	69,097,215.25	25,000,000.00	—	94,097,215.25	—	—

借 款						
租 赁 负 债	25,052,081.51	—	43,238,502.15	21,645,244.55	—	46,645,339.11
一 年 内 到 期 的 非 流 动 负 债	12,915,096.78	—	21,608,657.36	—	12,915,096.78	21,608,657.36
合 计	107,064,393.5	25,000,000.00	64,847,159.51	115,742,459.80	12,915,096.78	68,253,996.4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4,617,401.84	1,134,010,809.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55,505.34	27,792,070.78
信用减值损失	1,259,797.93	26,401,360.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770,799.67	8,671,641.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825,157.87	9,794,651.61
无形资产摊销	3,469,037.23	732,484.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51,247.69	3,479,31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08.71	-9,02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4,364.91	56,035.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61,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801,870.55	-19,874,142.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3,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7,523.28	-42,756,600.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00.89	-1,123,889.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782,251.66	-918,299,42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144,600.83	-589,758,792.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3,642,248.73	1,246,656,520.04
其他	—	10,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88,914.59	896,967,811.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52,276,209.65	23,984,172.9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1,327,711.86	106,959,637.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6,382,445.47	684,368,074.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7,710,157.33	791,327,711.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797,762.95	—	银行账户中冻结的租赁保证金
合计	797,762.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欧元	37,063,049.28	7.8592	291,285,916.90
美元	47,548,755.92	7.0827	336,773,573.55
英镑	7,936,411.87	9.0411	71,753,893.36
澳元	4,295,531.58	4.8484	20,826,455.31
日元	51,787,149.00	0.0502	2,599,714.88
应收账款	-	-	
其中：欧元	36,617,797.40	7.8592	287,786,593.33
美元	3,193,527.30	7.0827	22,618,795.81
英镑	3,531,115.41	9.0411	31,925,167.53
澳元	5,906,800.76	4.8484	28,638,532.80
日元	259,118,731.00	0.0502	13,007,760.30
应付账款	-	-	
其中：欧元	708,883.02	7.8592	5,571,253.43
美元	236,337.14	7.0827	1,673,905.06
英镑	304,818.19	9.0411	2,755,891.74
澳元	52,201.55	4.8484	253,094.00
日元	23,820.00	0.0502	1,195.7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757,702.92	7.8592	5,954,938.79
美元	12,000.01	7.0827	84,992.47
英镑	34,777.10	9.0411	314,423.24
澳元	79,284.55	4.8484	384,403.21

日元	252,731.00	0.0502	12,687.10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欧洲	欧元	业务收支主要币种
SOLAX POWER UK LIMITED	英国	英镑	业务收支主要币种
SOLAX POWER AUS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元	业务收支主要币种
SolaX Power Europe GmbH	德国	欧元	业务收支主要币种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主要经营地点在欧洲，且以欧元为主要结算货币，故选择欧元为记账本位币，报告期未改变记账本位币。SOLAX POWER UK LIMITED 主要经营地点在英国及欧洲，且以英镑为主要结算货币，故选择英镑为记账本位币，报告期未改变记账本位币。SOLAX POWER AUS PTY LTD 主要经营地点在澳洲，且以澳元为主要结算货币，故选择澳元为记账本位币，报告期未改变记账本位币。SolaX Power Europe GmbH 主要经营地点在德国，且以欧元为主要结算货币，故选择欧元为记账本位币，报告期未改变记账本位币。

(1) 租赁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42,431.15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678,431.8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70,297.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666,107.53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3,666,107.5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926,863.16	107,149,348.34
直接材料投入	42,753,087.92	23,095,042.06

认证费	15,756,222.57	11,551,375.15
折旧与摊销	14,815,890.83	5,486,524.40
租赁费	220,112.94	156,208.94
其他	17,460,207.05	3,416,779.14
合计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4,932,384.47	150,855,278.0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设立日期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杭州艾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100.00	投资设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艾罗新能源（杭州）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1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物联网相关技术的研发	100.00	—	设立
杭州艾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1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和相关服务，如逆变	100.00	—	设立

				器、电池、备件和相关服务（业务）			
SOLAX POWER AUS PTY LTD	澳大利亚	0	澳大利亚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和相关服务，如逆变器、电池、备件和相关服务（业务）	100.00	—	设立
SOLAX POWER UK LIMITED	欧洲	87,890.00	英国	在英国和欧洲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例如逆变器、电池、零部件及相关服务等）	100.00	—	设立
SOLAX POWER USA LLC	美国	0	美国	销售光伏储能电池，逆变器和光伏储能系统的配件及服务	100.00	—	设立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 V.	荷兰	780.26	荷兰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	100.00	—	设立
SolaX Power Europe GmbH	德国	761,070.00	德国	销售逆变器、储能电池及相关零部件和服务。	100.00	—	设立
Solax Power Network (Japan) Co., LTD	日本	249,305.00	日本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储能产品和相关服务，如逆变器、电池、备件和相关服务（业务）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	8,462,000.00	—	451,178.06	—	8,010,821.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8,462,000.00	—	451,178.06	—	8,010,821.9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2,086,850.98	5,999,596.59
其他	7,303,511.00	11,436,302.42
合计	29,390,361.98	17,435,899.01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33,295,183.07	—	—	—
其他应付款	16,560,541.84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8,657.36	—	—	—
租赁负债	—	19,038,362.23	15,101,379.94	12,505,596.94
合计	471,464,382.27	19,038,362.23	15,101,379.94	12,505,596.9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9,097,215.25	—	—	—
应付账款	1,275,317,082.69	—	—	—
其他应付款	19,065,906.3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15,096.78	—	—	—
租赁负债	—	11,505,506.89	8,479,174.70	5,067,399.92
合计	1,376,395,301.05	11,505,506.89	8,479,174.70	5,067,399.92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欧元、英镑、澳元、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有关。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欧元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7,063,049.28	291,285,916.90	47,548,755.92	336,773,573.55
应收账款	36,617,797.40	287,786,593.33	3,193,527.30	22,618,795.81
应付账款	708,883.02	5,571,253.43	236,337.14	1,673,905.06
其他应付款	757,702.92	5,954,938.79	12,000.01	84,992.4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澳元		英镑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295,531.58	20,826,455.31	7,936,411.87	71,753,893.36	51,787,149.00	2,599,714.88
应收账款	5,906,800.76	28,638,532.80	3,531,115.41	31,925,167.53	259,118,731.00	13,007,760.30
应付账款	52,201.55	253,094.00	304,818.19	2,755,891.74	23,820.00	1,195.76
其他应付款	79,284.55	384,403.21	34,777.10	314,423.24	252,731.00	12,687.1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1,428,952.78 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英镑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9,724,008.35 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0,721,055.15 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澳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4,339,872.46 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日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330,888.29 元。

(2) 利率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带息债务，不存在利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陆海良、郭华为、归一舟	董事
闫强	董事、财务总监
周鑫发、林秉风、邹盛武	独立董事
盛建富	董事会秘书
祝东敏、高志勇、梅建军	监事
杭州桑尼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尼能源”）	公司董事长李新富、董事李国妹共同控制的企业
浙江金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贝能源”）	公司董事长李新富、董事李国妹共同控制的企业
杭州金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李新富、董事李国妹共同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杭州金跃新能 源有限公司	电费	563,244.56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贝能源	销售商品	1,455,237.17	3,163,100.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贝能源	厂房	398,298.72				3,308,292.97	3,026,924.92	279,302.66	123,886.37	—	6,951,352.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桑尼能源	30,000,000.00	2020-8-14	2023-8-14	是
金贝能源	30,000,000.00	2020-8-14	2023-8-14	是
李新富	30,000,000.00	2020-8-14	2023-8-14	是
金贝能源	45,000,000.00	2020-4-23	2025-4-22	否
金贝能源	105,000,000.00	2021-1-22	2026-1-21	否
李新富、李国妹	90,000,000.00	2021-1-22	2026-1-21	否
李秋明、李根花	90,000,000.00	2021-1-22	2026-1-21	否
李新富、李国妹	5,000,000.00	2021-1-21	2024-1-20	否
金贝能源	120,000,000.00	2021-3-17	2025-3-16	否
金贝能源	11,000,000.00	2022-3-14	2025-3-13	否
桑尼能源	11,000,000.00	2022-3-14	2025-3-13	否
李国妹	11,000,000.00	2022-3-14	2025-3-13	否
李新富	11,000,000.00	2022-3-14	2025-3-13	否
金贝能源	100,000,000.00	2022-3-25	2025-3-25	否
李新富	100,000,000.00	2022-3-25	2025-3-25	否
桑尼能源	100,000,000.00	2022-4-27	2025-4-2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530,850.70	7,593,764.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金贝能源	193,353.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金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68,348.06	—
租赁负债	金贝能源	—	3,396,465.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金贝能源	2,511,695.56	3,554,887.8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2023 年 6 月，公司与 Semiconductor Components Industries, LLC、ON Semiconductor Trading Sàrl 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约定公司向其支付 700.00 万美元作为 2024 年至 2027 年采购的保证金，上述款项将在未来年度公司达到约定采购额后逐步退还。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67,297,791.88	1,156,177,933.61
1 年以内小计	1,167,297,791.88	1,156,177,933.61
1 至 2 年	33,914,718.24	50,631,811.43
2 至 3 年	36,353,935.46	—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1,237,566,445.58	1,206,809,745.04
减：坏账准备	72,662,542.06	62,872,077.82
合计	1,164,903,903.52	1,143,937,667.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237,566,445.58	100.00	72,662,542.06	5.87	1,164,903,903.52	1,206,809,745.04	100.00	62,872,077.82	5.21	1,143,937,667.22

其中：										
1. 应收客户 贷款	1,237,566,445.58	100.00	72,662,542.06	5.87	1,164,903,903.52	1,206,809,745.04	100.00	62,872,077.82	5.21	1,143,937,667.22
合计	1,237,566,445.58	100.00	72,662,542.06	5.87	1,164,903,903.52	1,206,809,745.04	100.00	62,872,077.82	5.21	1,143,937,667.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67,297,791.88	58,364,889.59	5.00
1-2 年	33,914,718.24	3,391,471.82	10.00
2-3 年	36,353,935.46	10,906,180.65	30.0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1,237,566,445.58	72,662,542.06	5.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62,872,077.82	9,790,464.24	—	—	—	72,662,542.06
合计	62,872,077.82	9,790,464.24	—	—	—	72,662,54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46,213,826.37			52.22	32,310,691.32
第二名	197,409,184.57			15.95	9,870,459.23
第三名	143,344,031.68			11.58	7,167,201.58
第四名	82,726,304.32			6.68	4,136,315.22
第五名	70,718,471.92			5.71	13,948,788.36
合计	1,140,411,818.86			92.15	67,433,455.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5,553,627.30	143,918,786.79
合计	125,553,627.30	143,918,786.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7,839,845.16	149,899,661.46
1 年以内小计	97,839,845.16	149,899,661.46
1 至 2 年	35,371,416.00	687,880.00
2 至 3 年	619,000.00	70,737.72
3 至 4 年	—	1,691,000.00
4 至 5 年	1,691,000.00	—
5 年以上	—	—
小 计	135,521,261.16	152,349,279.18
减：坏账准备	9,967,633.86	8,430,492.39
合计	125,553,627.30	143,918,786.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30,963,256.33	58,665,012.94
押金及保证金	54,124,043.23	57,828,713.72
备用金	209,949.44	92,000.00
往来款	49,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	1,224,012.16	763,552.52
小 计	135,521,261.16	152,349,279.18
减：坏账准备	9,967,633.86	8,430,492.39
合计	125,553,627.30	143,918,786.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430,492.3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37,141.4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9,967,633.86			

余额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430,492.39	1,537,141.47	—	—	—	9,967,633.86
合计	8,430,492.39	1,537,141.47	—	—	—	9,967,63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SCG HONG KONG SAR LIMITEDADD	50,149,500.00	37.00	押金及保 证金	1 年以内	2,507,475.00
艾罗新能源（杭 州）有限公司	36,300,000.00	26.79	往来款	2 年以内	3,565,000.00
国家税务总局桐 庐县税务局	30,963,256.33	22.85	出口退税 款	1 年以内	1,548,162.82
杭州艾罗能源技 术有限公司	12,700,000.00	9.37	往来款	1 年以内	635,000.00
浙江省桐庐经济 开发区管理委员 会	1,680,000.00	1.24	押金及保 证金	4-5 年	1,344,000.00
合计	131,792,756.33	97.25	—	—	9,599,637.8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99,256.26	—	21,099,256.26	11,099,256.26	—	11,099,256.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099,256.26	—	21,099,256.26	11,099,256.26	—	11,099,256.2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SOLAX POWER UK LIMITED	88,101.00	—	—	88,101.00	—	
SolaX Power Europe GmbH	761,070.00	—	—	761,070.00	—	

SOLAX POWER NL COMPANY BV	780.26	—	—	780.26	—	
Solax Power Network (Japan) Co., LTD	249,305.00	—	—	249,305.00	—	
艾罗新能源 (杭州)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杭州艾罗能源 技术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合计	11,099,256.26	10,000,000.00	—	21,099,256.26	—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增对杭州艾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06,122,757.51	2,559,860,623.62	4,907,434,340.51	3,137,416,880.19
其他业务	7,956,511.72	7,116,958.12	2,130,116.43	769,043.92
合计	4,414,079,269.23	2,566,977,581.74	4,909,564,456.94	3,138,185,924.1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人民币欧元远期结售汇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	-733,400.00
合计	—	-733,4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2,15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90,361.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		

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975.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1,058.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4,322,122.4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63	8.87	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29	8.67	8.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新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新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